

中 山 西 太 原 省
醫 改 進 研 究 會

民 國 十 四 年 四 月

中 華 郵 政 特 准 掛 號 爲 新 聞 紙 類

醫 學 雜 誌

第 二 十 四 册



本雜誌啟事

凡訂閱本雜誌者望先寄費空函訂購恕不作覆

代派本雜誌辦法

- (一) 凡個人或團體代派本雜誌十份者贈閱一份二十份贈閱二份以上類推
- (二) 凡代派本雜誌須先繳費一半餘按期遞繳若到期未清恕不續寄
- (三) 凡願代派本雜誌者須有妥實介紹人

外界投稿簡章

- 一 各界投稿凡有關於醫藥衛生等學術者本會極其歡迎
- 一 凡經本會編入雜誌之稿計每一稿奉贈雜誌一冊如一期之內登兩三稿亦祇寄送一冊
- 一 凡永久贊助本會特別熱心或贈送書籍諸君本會按期寄送一冊
- 一 投寄稿件務請繕寫清楚圈點句讀
- 一 收受各稿本編輯處可以酌量增刪如作者不願他人增刪亦請預先聲明
- 一 所投稿件未經登載者恕不奉還
- 一 各醫藥報界有願與本會雜誌互換者本會極表同情
- 一 會內外諸君有翻譯東西最近發明之醫藥學投刊者本會尤為感綴

醫學雜誌第二十四期

目錄

附設醫院十四年二月中西醫診治人

數及比較表

專著門

靈素生理新論 續

楊百城

新改正經脈俞穴記誦篇 續

張壽頤

論說門

論素問經文疑竇及諸注家異同得

失

前人

述中醫六氣爲病之概況

馬績熙

論醫士當兼用 靜坐之功
以悟哲學

張錫純

第二十四期 目錄

纂述門

(生理類)

古度攷

趙意空

解剖始自中醫氣化 並非空談說

相里規

(衛生類)

衛生集說

楊星垣

說瘴

劉筱雲

(病理類)

纂輯中西解剖病理 續

楊百城 趙意空 輯

內經論溫注釋一束

張汝偉

論溫病亦惡寒不宜汗下

曹鴻儀

論溫病斑疹半由 病化半
由醫造

趙登龍



論傷寒病中標本勝復從化之理 徐世長

陰證似陽陽證似陰之研究 高維岱

心肺脈病之研究 孫景淵

(診治類)

(診法)

望色續 楊百城

(治法)

歷代名醫治療法彙錄 楊百城輯 趙意空

(治療各稿)

黃疸證治愈案 張錫純

寒疝用圍藥治愈謝銘山著 陳蓮峰

小便癱閉用探吐法同上 同上

肺脹治驗 陳蓮峯

論年久便血之原因及治法 楊尙誠

跌傷治驗 前人

治勞說 王坦

瘡論大綱 前人

(方劑類)

千金陽毒升麻湯陰毒甘草湯兩方

解 陳代和

桃仁承氣湯說 任德元

驗方彙錄

(藥物類)

讀本草崇原芍藥註 王熾

甘草單獨之治驗

喬尚謙

甘草解

沈仲圭

阮雲臺制府化州橘記

劉筱雲

南華草菇述

前人

醫案門

關於心理療治法二則

通訊門

王少楠君改進中醫說 續

劉蔚楚君中西醫術續論

陳蓮峯君致本會書

惲鐵樵張破浪君致本會編輯處緘

譯叢門

用顏料防腐之成績

楊永超譯

雜俎門

錄圖書集成醫部外編三則

星期徵稿選刊

問溺血腹脹病之理由 及治法 張汝濟

前題

薛復初

針灸討論會治法選刊

針灸關元諸穴可受胎 李英才

刺合谷三陰交二穴可安胎 薛復初

本會增聘名譽理事

吳錫璜 瑞甫 廈門回春醫院院長 本會名譽理事

謝銘山 福建 本會名譽會員

陳蓮峰 佛廬 福建石馬鎮宛南亭 同上

張贊臣 上海二馬路雲南路安康里 同上

楊志一 上海中醫專門學校 同上

劉前英 安徽和縣姥鎮東街劉振和 同上

張治河 淮安益林 同上

(更正)第五期黃國材住址合和店今更正為源和祥

本會附設醫院二月分中醫內科診治人數表

內科																			名病	狀况					
積疝	肺病	脾病	腎病	肝病	心病	便血	雜症	白喉	咽喉腫痛	泄瀉	痢症	癩症			癩症										
一	一	三	四	一	二	一	二	一	八	三	五	一	三	二	二	二	一	〇	二	一	二	四	三	男	診
三	一	五	七	〇	九	四	二	七	三	四	一	三	二	二	一	九	二	一	三	一	三	五	女	治	
一	一	三	四	一	二	一	二	一	七	三	四	一	三	二	二	一	九	二	一	二	三	二	男	治	
二	一	四	六	九	九	四	二	三	一	一	七	一	三	一	三	一	三	一	三	一	三	五	女	愈	
																							男	病住院	
																							女	病住院	
																							男	治手術	
																							女	治手術	

外科																			名病	狀况					
總計	腮腫	癰毒			癰毒																				
一	一	一	二	四	二	一	二	一	三	五	五	六	一	一						二	二	三	二	男	診
〇			一	一	二	一	五	一	一	一	三	四	一	四	三	三	二	四	一	一	二			女	治
〇	一	一	一	二	四	二	一	二	一	三	四	四	六	一	一					二	二	三	二	男	治
〇			一	一	二	一	四	一	一	一	三	四	一	四	二	三	二	四	一	一	二			女	愈
																								男	病住院
																								女	病住院
																								男	治手術
																								女	治手術

專著門

靈素生理新論 續二十三期

理事

楊百城

第一章 原始篇

第十三節 論小兒變蒸爲發育之現狀

豹之變文也。虎之換爪也。麋鹿之解角也。凡經一度變易。即增一番發育。而蛇蛻蠶眠。猶其爲人所習見者。物類如此。人亦有然。特其形當移易之間。在外者可見。在內者不可見也。小兒在母腹中。胎化十月而生。皮膚筋骨。臟腑氣血。雖已全具。尙未完備。其有時體熱上氣。若病狀然者。實非病也。是謂變蒸。蓋變者上氣。蒸者體熱。上氣者卽以五臟改易而皆上朝。真臟莫高於肺也。體熱者則血脈敷榮。陽方外固。而陰爲使也。故變蒸畢而形氣成熟也。其理闡自內經。定爲十變五蒸。而其期如左。

醫

學

雜

誌

自生後至三十二日一變。三十二日長骨酪添精神。人有三百六十五骨。以象天數。以應期歲。而分十二經絡。故初生至三十二日一變生癸。屬足少陰經腎臟。藏精與志。至六十四日二變一蒸生壬。屬足太陽經膀胱腑。其發耳與筋俱冷。腎與膀胱合。主水。天一生水。地六成之。至九十六日三變生丁。屬手少陰經心臟。藏神。其性為喜。至一百二十八日四變二蒸生丙。屬手太陽經小腸腑。其發汗而微驚。心與小腸合。主火。地二生火。天七成之。至一百六十日五變生乙。屬足厥陰經肝臟。藏魂。喜哭。至一百九十二日六變三蒸生甲。屬足少陽經膽腑。其發目不閉。一作開而赤。肝與膽合。主木。天三生木。地八成之。至二百二十四日七變生辛。屬手太陰經肺臟。藏魄。主聲。至二百五十六日八變四蒸生庚。屬手陽明經大腸腑。其發膚熱而汗或不汗。肺與大腸合。主金。地四生金。天九成之。至二百八十八日九變生己。屬足太陰經脾臟。藏意與智。至三百二十日十變五蒸生戊。屬足陽明經胃腑。其發不食腹痛而吐乳。脾與胃合。主土。天五生土。地十成之。又手厥陰經心包

絡爲臟。手少陽經三焦爲腑。此一臟一腑。皆屬脂膜。不變亦不蒸也。前十變五蒸。乃天地生成之數。然後始生齒。能言知喜怒。故人始全也。於是氣入四肢。長碎骨。於十變後六十四日爲一大蒸。計三百八十四日。長其經絡手足。手受血而能持矣。足受血而能行且立矣。經云。蒸且變。謂蒸畢而足一歲之日而有餘也。亦有胎氣稟實。當其變蒸之候。皆無形證。一一變易知覺。此爲暗變蒸也。

按小兒當變蒸之候。身上溫溫壯熱。上唇頭起白泡珠如魚目。耳尻俱冷。目無光彩。微欲驚而不哺乳。輕則如此。重則脈亂壯熱。燥渴夜啼。與傷寒相似。蒸於肝則目眩微赤。蒸於肺則嚏咳毛聳。蒸於脾則吐乳而成瀉。蒸於心則微驚而壯熱。蒸於腎則尻冷而耳熱。或自汗盜汗。如此者。須用古法調和。不可深治太過。

第十四節 論小兒稟受之不同

小兒生後。體重日增。西人云小兒初產出時體重約五斤三四日中反減輕五六兩十日後逐日增加每日約八錢性靈日啓。譬

如草木出地。萌茁勾達。生機勃然。然強弱夭壽亦至不齊。則由於稟愛胎氣不同之故。千金方論曰。六十日瞳子成。能笑語識人。百日壬脈生。能反覆。一百八十日尻骨成。能獨坐。二百一十日掌骨成。能匍匐。三百日髓骨成。能獨立。三百六十日爲一暮。膝骨成。乃能移步。此理之常。不如是者。身不得平矣。或有四五歲不能行立。此皆受胎之不足者也。若筋實則多力。骨實則早行。血實則形瘦多髮。肉實則少病。精實則伶俐多語笑。不怕寒暑。氣實則少髮而體肥。此皆受胎氣之充足者。大抵稟賦得中。陰陽純粹。剛柔兼濟。氣血相和。精神完備。形體壯健。未周之先。顛顛堅合。睛黑神清。口方唇厚。骨粗聲滿。臍深肚突。莖小卵大。齒細髮潤。聲洪睡穩。此受胎氣之得中和者也。以故聽其聲。觀其形。則可以知其虛實夭壽矣。

附論

嬰兒生後兩滿月。卽目瞳子成。能笑識人。乳母不得令生人抱之。並見非常之物。

嬰兒百日任脈生。能反復。乳母當存節喜怒。適其寒溫。

嬰兒半晬尻骨已成。乳母當教兒學坐。

嬰兒二百日外掌骨成。乳母教兒地上匍匐。

嬰兒三百日髓骨成。乳母教兒獨立。

嬰兒周晬膝骨已成。乳母教兒行步。

一上諸件。本於張煥所述。並是定法。惜世之人不能如發存節。往往抱兒過時。損傷筋骨。非所以暢遂其生機也。故予嘗比之草木。其生於深山大澤者。易於合抱。至於奇葩異卉。縱加培養。間有不秀實者。豈貴賤異哉。數見風日。卽血凝氣剛。肌肉堅密。此其所以耐風寒也。世之人何一思之。

新考正經脈俞穴記誦編

續二十三期

名譽理事 張壽頤

膀胱足太陽經脈循行經文

膀胱足太陽之脈。起於目內眥。上額交顛上。其支別者。從顛至耳上角。其直者從

顛入絡腦。還出別下項。循肩轉內。俠脊抵腰中。入循旅。絡腎屬膀胱。其支者從腰中下會於後陰。下貫髀入臍中。其支者從轉內左右。別下貫脾。過髀樞。循髀外後廉。下合臍中。以下貫臑。出外踝之後。循京骨。至小指外側。

（考正）交顛上。今本靈樞作交巔。脈經則作交巔上。壽頤案巔巔古今字。茲從太素訂正。下顛字兩見。準此。○其支別者。各本皆無別字。壽頤按王注素問五臟生成篇。過在足少陰巨陽節。引此有別字。蓋此支從顛至耳上角止。有支絡而無俞穴。故謂之別。姑從之。○會於後陰。甲乙脈經千金皆有此一句。太素則無之。靈樞作俠脊二字。壽頤案此即俠脊骨兩旁各一寸半之本經大杼穴以下兩行。直下至白環俞。又至脊骨第二十一椎之下尾骶骨。中有左右各四孔。爲本經之上髀中髀次髀下髀四穴。乃至陰尾骨兩旁五分許之會陽穴。是本經之所謂會於後陰者。甲乙脈經千金是也。茲據以補正。其不言俠脊者。上文固已有之。無煩復贅耳。○下貫髀。今靈樞無下字。茲從脈經太素。○貫脾。今本

靈樞作脾。而下有挾脊內三字。太素作脾脈經則脾作髓。一本亦作脾。下皆無挾脊內三字。壽頤案夾脊之肉曰脾。（見許氏說文）髀上大骨曰髓。此即挾脊骨兩旁各三寸之本經附分穴以下兩行。直至秩邊。皆在夾脊肉間。則作貫脾者是也。脈經一木作髓亦誤。今靈樞又作脾。則淺者並不識脾字而妄改之耳。王注素問刺瘡篇足太陽之瘡節。引足太陽脈。亦作貫脾。又厥論巨陽之厥節。王注亦同。皆可證。坊本甲乙亦作脾非。（王注素問據浙局重刻明武林顧氏影宋嘉祐本。今俗本且有作貫肺者。更大謬矣。）楊注太素。脾。挾脊肉也。而今之靈樞下有挾脊內三字者。是可爲舊本亦作貫脾之明證。惟其本是脾字。故後之讀者即以夾脊肉三字注於其旁。乃傳寫者不知此三字爲脾字之旁注。遂誤入正文。而淺者又妄改爲挾脊內矣。脈經太素皆無之是也。茲據以訂證。○髀外後廉。今靈樞外下有從字。茲據甲乙脈經太素千金刪。○臑。今靈樞作臑。非也。說已見前。茲據脈經太素訂正。而靈樞此字之下。更有雙行注文六字。

第二十四期 專著門

八

曰都玩切足跟也。則妄人不知字本從肉。而謬引踰字之訓詁。尤其一盲引羣盲矣。今坊本甲乙經亦作踰。亦有雙行注三字足跟也亦謬。○靈樞膈下衍內字。脈經甲乙皆有。茲據太素刪。

膀胱足太陽經脈循行歌

足太陽脈起內眥。上額交顛百會至。支趨耳角是分歧。此絡乃無俞穴識。(俞音舒。識音志。直者從癩入絡腦。俠督並行向後邊。雙行齊過大椎旁。(雙行之行音杭。)循肩髃內都明瞭。下來俠脊抵於腰。一綫長垂脈道遙。入裏絡腎聯於府。外又分支直到尻。更下貫臀入於臑。一支復從肩髃擘。(擘分也)左右旁開亦下趨。直貫胛分肉夾脊。髀髀大骨髀樞過。髀外後廉認無誤。此經原自髀中分。直達委中乃連鎖。台并兩支下過膈。外踝之後跗外轉。循京骨外抵爪端。小指外角本經貫。

(注)膀胱足太陽之脈。起於目之內眥。即眥旁一分之睛明穴也。直行上額。歷

攢竹眉冲曲差五處承光諸穴。以達頂顛百會穴旁之通天穴。而交互於百會。其支者。則從顛頂百會而左右以至耳之上角。此有是支脈而無俞穴者也。其直者。自頂顛入內以絡於腦。卽還出而向後下項。卽絡却玉枕天柱諸穴。雙行皆夾督脈並行。至大椎兩旁。直循髀骨下行。離脊骨一寸五分。去正中督脈各距二寸。(離脊骨止有一寸五分。而去中行督脈則曰二寸者。以脊骨闊同身寸之一寸也。其附分類穴一行。離脊骨三寸者準此。)俠脊下行。直抵腰中。卽本經大杼諸穴一行。直至白環俞者是也。其入裏之絡。卽從腰脊中間。本經腎俞穴之部。以內絡於腎。聯屬於膀胱之府。其支者。又從腰中直下。行於脊骨第二十一椎之下。尾抵骨之左右各四孔。是爲上次中下四膠穴。而下至於尻尾骨旁之會陽穴。以交會於後陰。乃自後陰向下。左右貫臀。卽本經臀下橫紋之承扶穴。又下至殷門浮郄委陽三穴。以達於曲膕約紋之委中穴。又其一支。則自大椎兩旁大杼穴而分。別爲左右兩支。各離脊骨三寸。去正中督脈各距三

寸半。下行貫俠脊之肉。即本經附分魄戶等穴。下至二十一椎下兩旁之秩邊穴。乃向股外下行。過髀樞大骨。胆足少陽之環跳穴。（環跳一穴。乃足少陽太陽兩經所會。見素問王注中。）循股外後廉。下至膝膕中之委中穴。與大杼諸穴一行會合。乃直下脛後正中之合陽承筋承山三穴。又斜出脛骨外廉。行外踝直上之飛揚跗陽二穴。又至外踝後之崑崙穴。直下跟中之僕參穴。又斜向上行出於外踝下之申脈京門二穴。乃循足跗外側前行。出於小指本節後之大骨下赤白肉際京骨穴。又微前之束骨穴。又至本節前之通谷穴。以達於小指端外側爪甲角至陰穴而終。

膀胱足太陽經脈俞穴分寸歌

足太陽俞六十七。膀胱經穴多莫匹。目內眥邊始睛明。眉頭陷中攢竹別。眉冲相近亦相承。曲差髮際俠神庭。此去中行一寸五。五處平開俠上星。（神庭上星皆中行督脈穴。曲差與神庭平。五處與上星平也。）復上承光一綫連。再高寸五到

通天。最近正中鄰百會。入行絡腦互交巔。漸向後來尋絡郤。玉枕更從枕骨索（索求也。音山戟切。讀近釋）天柱乃循項後邊。大筋外廉髮際覈。從茲直下脊椎旁。兩兩齊垂脈道長。脊骨距離寸又半。中開二寸正相當。第一椎下大杼到。第二風門以次量。臟腑諸俞一以貫。尋椎細數弗徬徨。肺在第三厥陰四。心俞督俞五六商。膈俞記取七椎下。獨空第八義難詳。肝膽之俞九與十。脾胃三焦腎俞及。氣海大腸關元來。小腸膀胱次第覺。中膂內俞二十椎。廿一椎下白環接。大杼雙行到此完。下尋尾骶四膠連。上次中下自有孔。合觀西說費鑽研。（上膠次膠中膠下膠四穴在脊骨末節之下。尾骶骨中自有八孔。平分兩行。行各四孔。西醫學家骨骼圖形。此八孔穴顯然可見。參考自知說詳後）循序下趨尻骨尾會於後陰。此真諦。尻尾旁開各五分。會陽之穴君須記。直下行兮乃貫臀。承扶臀下認橫紋。復行六寸殷門在。股後筋間脈道循。拆外斜上取一寸。浮郤別絡差堪認。郤下寸許委陽聯。又到委中膈內準。肩髃分支更別行。（音杭）貫臍直下亦垂長。中開脊

骨距三寸。連脊須加半寸量。(量平髻。此兩行離開脊骨三寸。若連脊骨計之。則曰去中行三寸五分。)最高先取附分穴。第二椎下認兩旁。三椎曰魄戶。四椎是膏肓。神堂譚譚第五六。七椎之下膈關當九。下魂門十。陽綱十一。二椎意舍及胃倉。育門志室十三。四十九節下曰胞肓。秩邊直到廿一下。長行(音杭)一貫亦雙。此下乃循髀外側。環跳之部少陽識。股外後廉復下趨。乃與前行(音杭)膈中合。(委中一穴。是俠脊二行直下之會合處。)膈下二寸合陽來。承筋承山腓臑排。斜到飛揚離踝七。太陽絡穴弗疑猜。附陽亦在踝直上。去過三寸筋間傍。(傍去聲。附也。)崑崙更循踝後求。跟骨僕參崙下向。折上微前有申脈。踝下五分陷中得直。下寸許問金門。陽維之脈此中出。轉向前循跗外廉。小指節後足底邊。骨下白肉尋兩穴。京骨在後束骨前。通谷本節之前取。至陰爪角穴愈全。

(未完)

論說明

論素問經文疑竇及諸注家異同得失

續二十三期

名譽
理事 張壽頤

生氣通天論。謂陽氣者。煩勞則張。精絕。辟積於夏。使人煎厥。目盲不可以視。耳閉不可以聽。潰潰乎若壞都。汨汨乎不可止。此節煎厥二字。不甚可解。然謂人之陽氣。以煩勞而其燄愈張。是即氣火俱浮。肝陽暴動之義。精絕者。蓋言陽燄既旺。而陰精欲竭耳。更遇夏令陽盛之時。則陽氣辟積。發而為厥。蓋與調經論大厥之義。同一病理。(辟積者。複疊重累之意。其字亦作襞積。如今女子之裙。摺襞者是。故辟字有積義。論語鄉黨。朱注謂腰有辟積。而旁無殺縫者是也。)目盲不可視。耳閉不可聽。則即五藏生成篇之所謂徇蒙招尤。目瞑耳聾。已是天旋地轉。日月無光之候。更申之以潰潰乎汨汨乎二句。無非形容其昏然無識。莫名所苦。

之狀。謂非氣血上冲。眩暈昏瞶。猝厥暴仆之病而何。奈何古今注家未悟此意。說得恹恍迷離。不復可曉。適以疑誤後人。而素問正義反以愈注而愈晦。亦何貴有此點金成鐵之箋注耶。脈解篇又有善怒者名曰煎厥一條。蓋怒則氣火上升。因而暴厥。其狀亦猶是也。

又陽氣者大怒則形氣絕而血菀於上。使人薄厥。

頤按楚卽鬱結之鬱。詩都人士我心薺結。鄭箋猶結也。積也。薄迫也。左傳薄諸河。楚師薄於險。皆逼迫之義。以大怒而血積於上。迫之使厥。其爲血冲入腦明甚。宜乎兩人解剖所見。竟致腦血管破裂。而腦中有死血矣。

脈要精微論浮而散者爲眴仆。言氣火上浮。有升無降。故眴仆之脈。且浮且散。眴本訓目搖。與曠字瞬字音義相近。非眩暈之眩。然古多通用。劇秦美新臣嘗有顛眴病。已借眴爲眩矣。

五常政大論發生之紀。其動掉眩巔疾。又厥陰司天。風氣下臨。目轉耳鳴。六

元正紀大論太陽之政。壬辰壬戌。其病掉眩目冥。少陽之政。壬寅壬申。其病掉眩。又厥陰司天。三之氣。民病耳鳴掉眩。又木鬱之發。耳鳴掉。目不識人。善暴僵仆。火鬱之發。善悶懷懊。善暴死。又少陽司天。三之氣。病昏憤。又少陽所至。爲瞽昧暴病。爲暈瘳暴死。頤按此皆厥陰風木。及少陽相火用事。致有上述種種病變。無一非肝陽煽動。氣升火升。迫血冲腦之病。發生之紀。所謂木運太過。卽壬午是也。此乃藏氣之應乎天氣。而風火自動者。病皆在耳目頂巔。豈非氣血并走於上之血冲腦經病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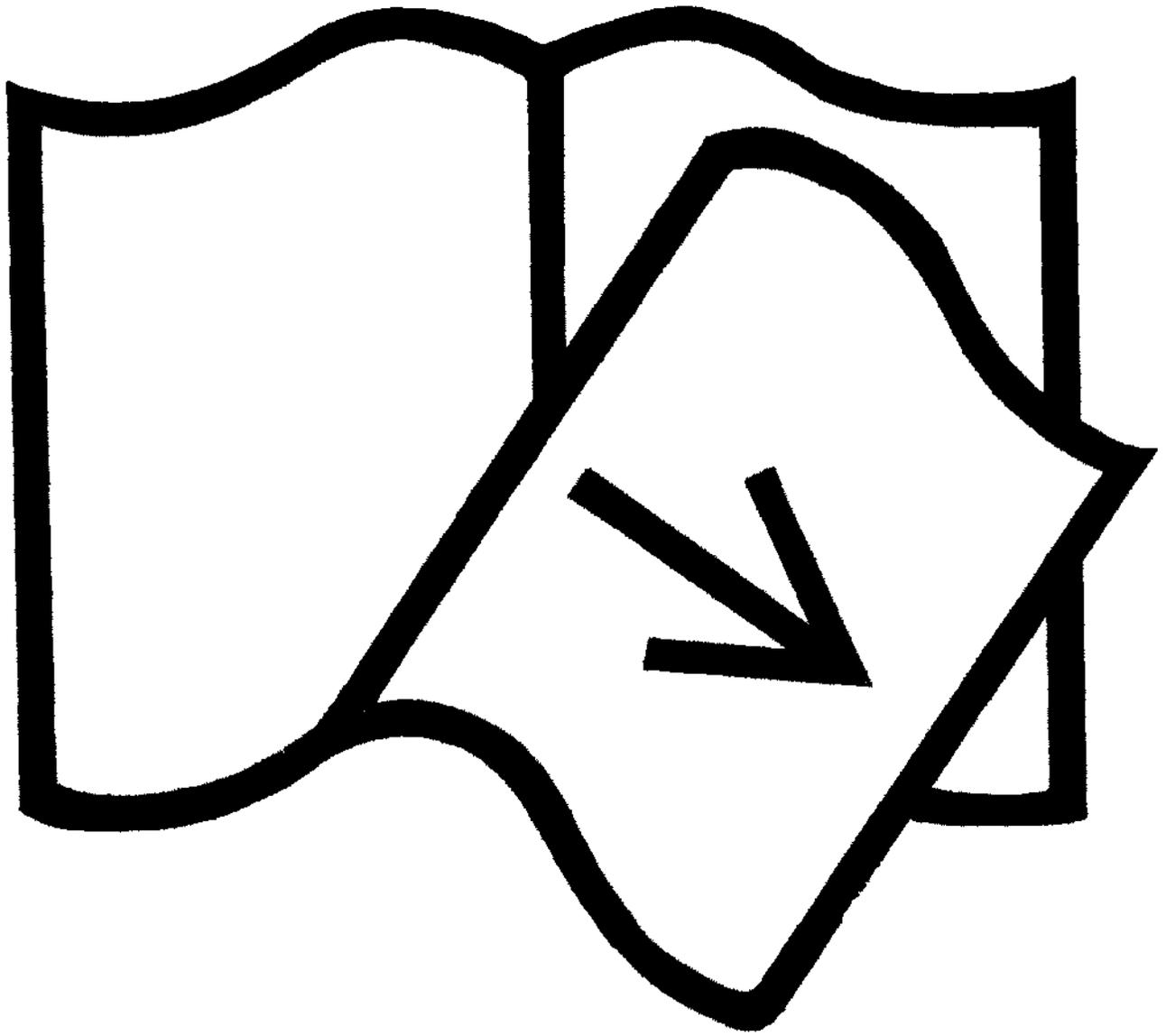
脈解篇。太陽所謂甚則狂巔疾者。陽盡在上。而陰氣從下。下虛上實。故巔疾也。頤按此所謂太陽者。蓋言其人陽氣太盛。所以氣血上菴而爲狂妄。是卽在巔之疾。陽氣在上四字。說得何等明白。又申之以下虛上實一句。則氣升火升。迫血冲腦之義。尤其昭明皎著。與十二經絡之太陽經病何涉。然啓玄作注。竟以太陽之脈上額交巔。妄爲附會。而後之學者。遂莫不誤認爲太陽經病。莫枚士研經言且

謂癩病自太陽經來者爲可治。究竟不能明言其如何治法。豈非信手拈來。而實則自己亦莫名其妙。止爲王注一誤。而至今莫能是正。願竊謂此經注家。甚多點金成鐵之謬。此醫經之所以愈不易讀也。(未完)

述中醫六氣爲病之概況

名譽理事 馬績熙

際此二十世紀。物質文明之時代。凡百學說。日新月異。獨於醫學一門。不能一致融解。俟於診餘之暇。及參考西醫內科病理學諸書。其所以不能致爲一爐者。厥爲時病爲尤著。實由於重實驗而畧於理想。重疫苗而忽於氣化。如中醫傷寒六經之傳變。瘟病上中下三焦順逆之經過。由衛入營之錯綜變化。令人描寫難盡。誠有不容毫髮之紊。而西醫內科病理學之傷寒。則總名曰腸窒扶斯。又霍亂不分痧疫陰陽。則總名之曰虎列刺。將外感六淫之風寒暑濕燥火。概置弗論。後之學者。欲思聚中西學理。統一爐而合治之。亦未如之何也矣。倘海內名賢。有發揮中西匯通時病之病理。俾後學得爲模範。則幸甚禱甚。爰將六氣爲病之概況。分



原件短缺

P17-26

元神則工夫純屬先天有光明下濟無心成化之妙（元神者腦中無念之正覺也。陰符經云。機在目。蓋目連於腦。目與腦中之正覺融和。卽爲先天之性光。用此性光下照氣穴。是以先天之元神助先天之元氣。則元氣自能生長。是以佛經有北斗裡看明星之語。又心經曰。觀自在菩薩。菩薩二字。佛經恆借以喻氣海元陽之氣。故柳華陽註云。觀乃我正覺中之靈光耳。而菩薩卽是慧命。如來大發慈悲。教大衆時。時刻刻。觀照此菩薩。菩薩得受此靈光之慧力。久則自然如夢覺。融融然如薰蒸。活活然如盆珠。觀柳華陽註心經之文。益知靜坐時用元生之妙矣。迨至靜坐功深。元陽充足。徵兆呈露。氣機外動。此時又宜用採陽生工夫。然陽之生也。多在睡眠之際。偶然知覺。宜急披衣起坐。先急呼氣數口。繼徐呼氣數口。又繼則徐而且長。細細呼氣數口。且當其呼氣外出之時。宜將心中識神。注意下降。與腎氣相團結。一呼氣外出之時。腎氣隨呼氣上升。自與下降之心神相遇。此道家所謂吸升呼降之功。亦卽所謂巽風倒吹之功。拙著醫學衷中參西錄第二卷

敦復湯後論之甚詳。宜參觀。以收回元陽。蓋靜坐之時。用腦中之元神。所謂文火也。採陽生之時。用心中之識神。所謂武火也。由斯而論。靜坐之時。用文火。當名為凝神照氣穴。至採陽生時。用武火。方可謂凝神入氣穴。蓋照惟照之神光。不着迹相。故為腦中元神。入則念念注於其處。已着迹相。故為心中識神。如此區別言之。將顧名思義。閱者自易領悟也。至於用識神以採陽生。而不嫌其暫時着迹相者。誠以內鍊之功。以先天為主。以後天為輔。識神雖屬後天。實能輔先天元神所不逮。故可用之以收一時之功也。（張紫陽悟真篇所謂文武火在右分者。乃雙修者文武火之用法。與此論中所言之文武火迥異。）

從此文火武火互用不熄。氣海之元陽充實旁溢。督脈必有驟開之一日。此時周身如醉。精神如痴。統體舒暢愉快。莫可言喻。道家所謂藥產者是也。從此工夫純粹。藥產屢見。又可由督脈以通任脈。蓋通督脈可愈身後之病。通任脈可愈身前之病。督任皆通。元氣流行。法輪常轉。精神健旺。至此可以長生矣。特是督脈之通。

火候到時。可純任天機之自然。至由督脈以通任脈。火候到時。又宜稍助以人力。至於火候如何爲到。人力如何運用。此中原有師傳口訣。至爲鄭重。不可輕洩。僕幸得其傳。不肯自祕。拙著衷中參西錄第八卷之末。論治夢遺運氣法。於意通督任法後。更論及實通督任之功。言之甚詳。閱者細觀。自能領會。茲不復贅。靜坐工夫至此。骨格變化。聰明頓開。哲學會悟。若或啓誘。如欲藉醫學救世。以求德圓滿。自能妙悟非凡。臨證審機。觸處洞然。用藥調方。隨手奏效。既能壽身。又能壽世。凡我醫界同人。何弗於靜之功加之意乎。

纂述門

(生理類)

古度考

理事 趙意空

靈樞骨度篇論人周身骨骼之長短。取適中之人以立法。以人身七尺五寸爲適中。骨度定而脈度亦定。人身脈度手足六陽六陰督任及兩躡脈都合十六丈二尺。殆未嘗不從解剖得也。顧權衡度量古今不同。王樸莊作古方權量考。而後升合分量之數以明。若尺度則尙未論及。人身自頂至踵。不過今尺五尺。經云七尺五寸爲適中。與載籍所稱如文王十尺湯九尺。如身長八尺。如七尺之軀之類論者。靡不謂古尺短而今尺長。然每尺究短若干。不可不察也。竊嘗觀博古家記載云。我國古尺之流傳於今者。惟虛僂建初銅尺。藏曲阜孔氏。孔東塘尙任云。建初銅尺。與周尺同。當古尺一尺三寸六分。當漢末尺八寸。當今裁尺六寸七分。阮文

達視學山左。曾範銅摹造一尺藏於家。又考沈彤著周官祿田考。繪古尺圖。係摹宋秦熹鐘鼎款識冊所載爲晉銅尺其銘文十九字云。（一周尺漢志錙歆銅尺後漢建武銅尺晉前尺並同）阮文達云。銘首一字誤衍。其尺與建初尺正同。惟江慎修考定建初尺較晉尺長二分云。據此則周尺漢初尺晉尺長短相若。實我國古度之準。內經骨度脈度當以此爲定。夫黃帝至周時千有餘歲。度量變更無從稽考。孔氏所謂古尺一尺三寸六分。當漢尺一尺者。亦不知係周以前何代古尺。總之較漢尺尤短。孟子有中古棺七寸之說。殆卽此尺歟。若準此以論適中之人體。證之內經。將不及今尺之五尺矣。然則經所謂人身七尺五寸。必係周尺。漢尺以今裁尺六寸七分合之。恰得五尺零二分半。適中極矣。脈度骨度均可以此類推。四庫全書提要謂內經爲周秦間人傳述舊聞。說者又謂出自漢初人之手。以尺度考之。益信。

解剖始自中醫氣化並非空談說

會員 植 規

解剖者取人之尸體分解而剖析之也。靈樞經水篇云。其死可解剖而視之。其臟之堅脆腑之大小。穀之多少。脈之長短。血之清濁。氣之多少。十二經之多血少氣。與其少血多氣與其皆多血氣與其皆少血氣。皆有大數。據此。可見古人所知之臟腑經絡。皆因解剖而得其真相。並非創始於西人也。特此學中古失傳。遂致中醫所言之體內情形。與今日西醫之生理學不符耳。然考西人之生理。未嘗不始於內經。何則。蓋當周赧王之時。有西士挪布地司Naputis遊歷來華。撫取黃帝之書回國。即提倡之。繼從而精進之。其對於隱而難見之氣化。多置不究。對於信而有徵之形質。則解剖實驗。分門研究。於是解剖學、生理學、病理學、細菌學、結核學、組織學以及他種各學等書。重見疊出。且無一書一言及於氣化。反謂氣化盡屬空談。解剖實驗。中醫不知。然氣化既屬空談。則人由何成形而生。由何疾病以死。醫家又何以察顏觀色。聞聲聽音。問症切脈。即知疾病之在臟在腑。屬表屬裏。爲虛爲實。是熱是寒。而能處方施治。預決生死哉。昔扁鵲見桓公之色。而知其病

入膏肓。丹溪切貴人之脈。而斷其死之日期。凡若此者。代有其人。倘非深明於氣化之理。何能有如此之實驗也耶。中醫既不知解剖。何能知有心肝脾肺腎膽胃大小腸三焦膀胱。以及經絡筋脈肌骨之大小多少長短輕重哉。况吾國古時之用解剖以治病者。又不乏人。如華陀治針藥所不能及之病。先令服麻沸湯。剖腹肚。割積聚。或病在腸胃者。則斷截湔洗。除積穢。既而縫合。敷以神膏。人皆以神目之。其手術較今西醫。有過之無不及矣。

(衛生類)

衛生集說

名譽理事 楊星垣選寄

病有十可却

病有十可却。靜坐觀空。覺四大原從假合。一也。煩惱現前。以死譬之。二也。常將不如我者。巧自寬解。三也。造物勞我以生。遇合稍間。反生慶幸。四也。宿孽現逢。不可逃避。歡喜領受。五也。家室和睦。無交謫之言。六也。衆生各有病根。常自觀察克治。

七也。風寒謹防。嗜慾淡薄。八也。飲食寧節毋多。起居務適毋強。九也。覓高朋親友。講開懷出世之談。十也。

病有十不治

醫
病有十不治。縱慾恣淫。不自珍重。一也。窘苦拘囚。無瀟洒趣。二也。怨天憂地。廣生懊惱。三也。今日豫愁明日。一年常計百年。四也。室人噪聒。耳目盡成荊棘。五也。聽信師巫禱賽。廣行殺戮。以重孽緣。六也。寢興不適。飲食無度。七也。諱疾忌醫。使虛實寒熱妄投。八也。多服湯藥。蕩滌脾胃。元氣漸耗。九也。以死爲苦。與六親眷屬常生難割難捨之想。十也。

朱文公尊生格言

誌
飽食當肉。不淫當齋。緩步當車。無災當福。戒酒後話。忌食後噴。大飢不大食。大渴不大飲。多精神爲富。少嗜欲爲貴。服藥十朝。不如獨宿一宵。飲酒百斛。不如飽餐一粥。節食以去病。寡欲以延年。

願體集

人之所以生者。惟精氣神。謂之內三寶。人能寡慾以養精。寡思以養神。寡言以養氣。再能去暴怒以養性。節飲食以和脾胃。避風寒以防感冒。常勞動以堅筋骨。即可延年矣。

附翁文勤公云。窮理。養精。集義。養氣。知幾。養神。如此解精氣神更精。徧者識

伍秩庸先生衛生十二新法

一、鼻中聞有惡臭。即知爲已壞之空氣。而不宜吸。二、自己或他人呼吸。俱足令空氣變壞。不宜吸受。三、居人過多。此屋不可久處。必設有通風等妙法。方可。四、臥房不可過小。小則空氣出入較少。而損人。尤宜有通風妙法。五、人在屋內。空氣變壞。原自不知。若從外入。則立覺氣濁。故於慣居住屋。必勤開門窗。以進潔淨之氣。用此法乃可免弊。六、凡斷流納污之水。必洩放穢氣。須知遠避。七、凡近房屋處。不可有腐爛之動植物質。洩氣殃人。八、凡陰溝積穢處。或坑廁等地。必散惡臭。決不可吸。九、酒醇菸氣。令人口易齏臭。故宜自戒。十、呼吸便利。胸膈間在能任意漲縮。若

衣服束帶過緊。則不免傷氣。十一、編身衣服。宜以兩肩相任。放下體所穿者。不可用帶圍繫而復拖曳。以礙呼吸。十二、凡人或立或坐或行。勿使胸膈不舒。致呼吸空氣有所不足。

說瘴

名譽
理事 劉筱雲選寄

瘴之爲物。乃山川陰熱之氣鬱蒸而成。其質有三。水土陰寒。冰雪終歲難消。有氣如最淡之霧。是爲寒瘴。人中之寒噤氣結。衣襟溼潤。飲其水則腹瀉。高亢之處。日色蒸炙。有氣如淡雲薄霧。味雜塵土。而畧帶茶香。是爲熱瘴。觸之氣喘而渴。面頰發赤而微麻。其在深林窮谷。蛇蝎所窟。涎卵所遺。雨淋日曝。每當陰雨烈日。望之如雲彩隱現。聞之而異香馥郁者。是爲毒瘴。驟遇之眼眶作褐色。鼻中奇癢。額際微出冷汗。此瘴最惡。三瘴又各分水旱二種。水瘴生於水。輕而易治。旱瘴生於陸。重而難治。避瘴之法。行道早飲酒。吸菸草。多食葱蒜薑韭。其地之蔬菌野味等。宜少染指。吾國滇黔百越及西北蒙藏一帶。夙稱瘴鄉。北方煙瘴。常較炎方爲輕。固

係氣候寒冷使然。然亦有別種原因。蓋鹽爲人生慣食之品。邊地水味鹽苦。不適口亦不傷脾。山中盛產百草。水經藥氣薰融。冷飲亦不致傷腹。其最爲瘴癘之敵者。則牛馬糞是也。邊民放牧牲畜。以山谷計。牛羊不食腥穢。其矢濃臭而質淨。游牧所至。瘴毒亦經其淘盡。土人拾以代薪。焚之不特可解瘴毒。且所炊熟食。兼足健人脾胃。是以客商入其疆。從無水土不服之患也。前之說則爲深山曠野之瘴。盡人云然。抑知人煙稠密之區。所有街道巷市。池井溝渠。及屋漏庭隅。食厨溷廁。無一處不能生瘴。蓋熱鬧處所。屋宇接近。空氣究少流通。日光常被遮斷。墻壁地板。一經潮溼。永難乾透。夏秋就有暑蒸氣。春冬則有寒溼氣。加以陰溝污水。停滯不流。垃圾渣滓。及一切廢棄物。堆積日久。腐敗酸醉。穢臭難聞。此等惡劣之氣。俱屬瘴癘之一種。不惟有礙人生健康。而且發生黴菌。爲瘟疫傳染之媒介。危險尤甚。貽禍無窮。方今生物蕃庶。墾地日闢。山林之瘴已漸少。而城市之間。煤煙穢濁之氣。時時妨碍呼吸。苟不講求公衆衛生。瘴且日積而日多矣。

按是篇曾載香港循環日報雜論欄內。其著者不署真名。於瘴毒言之甚詳。在醫論瘴毒門所罕見。且申明西北不生瘴毒之由。切實近理。非深有閱歷不能發爲此言。末段言市廛衛生尤中時病。黃茅青草。觸之固能毒人。然室廬不潔。其害尤不止此。因特錄寄以爲衛生之一助焉。

(病理類)

纂輯中西解剖病理 續二十三期

理事 趙意空 楊百城

中國醫士解剖上之手術

陳士慶 錄虞初續志

昔獻賊中有所謂老神仙者 即陳士慶 事甚怪。能生已死之人。續已斷之肢與骨。賊衆敬如神明焉。其初被擄時。將殺之。賊擄人不即殺。審其人凡一技一藝者皆得免。神仙者能以泥塑像護免。賊中途以塑匠呼之。一日塑匠滌大釜沃水。拆屋爲薪。燎之。水沸以一棒左右攪成膏。賊衆駭。爭相傳。獻賊聞謂爲妖人。又將殺之。塑匠

曰。願一言以死。王不欲成大事耶。何故殺異士。獻賊異而問之曰。臣有異術。能生人。此膏乃仙授。或刀斧。或撈掠。受重創者。臣能頃刻完好。獻賊即撈一人。試之立驗。獻賊殘忍。日殺人。剗刖人。至若掠無算。笞凡數百。血肉糜潰。氣息僅屬者。付塑匠以白水膏敷之。無不生。且立刻杖而行。軍中爭趨之。餽遺飲食無虛日。以是衣食囊橐漸充矣。獻賊有愛將某者。攻城爲飛砲所中。去其頰。奄奄一息矣。塑匠曰。易與耳。卽生割一人頰。按之傅以膏。一日而甦。飲噉如未創也。時孫可望在賊爲監軍。夜被酒殺一嬖妾。且行二十里。醒而悔之。道遇塑匠笑問曰。監軍夜來未醉耶。何有不豫色然。可望告以故。塑匠曰。監軍果念其人乎。吾當回馬覓之。可望曰。唉。起營時屍不知何在。想爲豕啖矣。何從覓。塑匠曰。監軍若令我覓。何物犬豕敢啖貴人乎。可望曰。鼠子給我。汝欲逃耶。我當遣甲士押汝覓。塑匠笑曰。何處覓。覓何能得。可望怒曰。汝何戲我。塑匠指道旁一氈囊曰。何需覓。卽此是也。可望曰。已朽之骨何昇之。塑匠笑謂監軍曷啓之。可望下馬解氈。則星眸宛轉。厭厭如帶。

兩梨花帳中之魂已反矣。可望喜噪。一軍皆驚。聞於獻賊。獻賊曰：此神仙也。當封之。口封。恐衆未知。時營大澤中。下令軍中人備一几。以次日集廣原。是時賊數十萬。令以數十萬几累之。最高者謂拜仙臺。於是衣塑匠以深衣。巾以綸巾。方履絲絛。塑匠身廣六尺。廣額闊面有鬚。望之如世所繪社神者然。命之升臺。臺高且危。塑匠怯不欲登。獻賊令軍士持弓引矢滿以向之。日不登即射。塑匠不得已。及其半。惴慄惶懼。而萬矢擬之如的。不敢止。勉登其上。獻賊令三軍釋弓矢羅拜其下。呼老神仙者三。於是聲震天地。自此不復呼塑匠而皆曰老神仙矣。(未完)

內經論溫註釋一束

名譽理事張汝偉

素問刺熱篇曰：治諸熱病，以飲之寒水，乃刺之，居此寒處，身寒而止。○治此病者，必先審定是否熱邪，是否壯熱，是否脈數有力，是否與廣溫熱論之神脈色舌氣五辨相同，是否舌赤唇焦。審定之後，方可與之。但只宜涼，切不可冒風。西學謂必通空氣者大誤。因風火相煽，則病更甚也。况此節承諸熱病後，而總出其治法之

綱領。顯與傷寒有別。昧者傷寒與溫病之界限未清。宜其多所誤矣。今卽不用此法。使諸熱病。一以傷寒法治之。辛溫燥烈。能無僨事。且熱病之來。其勢凶猛。雖有外感內實諸症。總以先治其飆熱。先殺其炎炎之勢。飲之寒水。卽服西瓜黃霉水以解熱毒之類。必寒衣寒處者。言勿閉門塞戶。重蓋被覆。勿悞爲傷寒之邪。強出其汗。每致亡陽。仲景太陽篇。言病在陽。應以汗解之。反以冷水澀之。若灌之。其熱被却不得去。一則是指傷寒言。此則言熱病所受之因不同。故治法亦異。

又曰。太陽之脈。色榮顴骨。熱病也。榮未交。曰今日且得汗。待時而已。與厥陰脈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其熱病內連腎。此條殆指外感引動伏邪之病狀。太陽爲表。頭項強痛。發熱惡寒。謂之外感。與傷寒同。此獨色榮顴骨。卽爲熱病。脈浮而不緊。與傷之兩感條。同中有異。所言榮未交者。謂伏熱與風邪尙未混合。可待其得汗而已。若見消渴。氣上撞心。心中熱吐衄等之厥陰症。脈陰陽俱浮。且見絃勁。是腎水已竭。不能生木。內外之邪相煽。故主死。因太陽爲水。少陰與太陽爲表裏。而少

陰伏熱。竭其真水。且心爲君火。腎主相火。一水不能勝二火。而熱邪燔木爲炭。已成灰燼。表之則裏邪不得出。而爲亡陽。清之則表邪不得達。而爲內陷。三日邪氣正熾。而正已不支。此所以主死也。

玉版論要曰。病溫虛甚死。此五字不可不辨。苟虛甚。不必病溫而死。而虛甚之症。又未叙明。此盡信書之不如無書也。然必審知爲病溫。審知病溫而又虛甚。是必死矣。故醫者當於無文處求文。無治處求治。方得謂之仁術。鄙意精氣虛之人。邪伏過甚。無力以達之。此爲氣虛內陷之症。必見耳聾目不明。倦臥囊縮諸絕症。方可斷其必死。抑進而言之。虛者實之。對空之謂也。不實之空。方謂虛。未有實而虛者。世人不明虛字。指實爲虛。枉死夥矣。夫人之病。不外內外二因。而六淫外感。必有所由著。著者實也。七情內傷。亦必有所由結。結者實也。初起病無即虛之理。即冬不藏精之溫病。表症未除。亦不可遽作虛治。此條其指直中少陰症乎。又曰身熱甚。陰陽皆靜者。勿刺也。其可刺之。急取之。不汗出則泄。所謂勿刺者。

有死徵也。夫身熱脈應躁疾。今陰陽皆靜。是診與脈相反。勿再刺以傷其氣。其可刺者。亦宜急治。若不汗出。則氣內閉而更傷。泄者傷之謂也。症脈相反者死。云勿刺者。示人以勿妄治而貽人以口實也。醫家治病。第一審可治與否。取病家信服。然後任之勿疑。而得收全功。余閱叢桂草堂醫草。鎮江袁桂生治挹山夫人之弟。臥牀瘦甚。舌光不紅。脈細如絲。每夜汗出。袁君曰。病不起。速備後事可也。病家謂現在尙能飲食。言語亦甚清。何不能治。袁曰。大肉脫者死。果於是夜死。又潛齎醫案。孟英先生於理髮之後。夫人頭痛腹痛。其症尙未顯。一握脈而即知不治。非見理真者。烏能斷之確切不移哉。

論溫病亦惡寒不宜汗下

會員 曹鴻儀

傷寒溫病。均外感病也。凡外邪之感人。必先於表。表者榮衛之所在也。衛居外而榮居內。衛主收斂。而榮主疏洩。傷寒者感冬寒之氣也。溫病者感溫熱之氣也。寒氣傷衛分。溫熱之氣傷榮分。同氣相感也。衛分傷。失其收斂之職。不能外固。故

惡寒。榮分傷。鬱其疏洩之性。不能流通。故發熱。然雖同氣相感。而溫熱之氣初感人也。必先傷衛。而後乃及於榮。以衛居外故也。是知溫病得病之初。亦惡寒身痛者。衛分陽也。衛傷離却榮分。榮鬱而發熱。不復惡寒也。醫者不善細察。將溫病認爲傷寒。誤也。况傷寒論之訓甚明。大陽病。或已發熱。或未發熱。必惡寒體痛者。名曰傷寒。太陽病。發熱而渴。不惡寒者。爲溫病。二著俱有太陽病三字括之。夫太陽病者。即脈浮。頭項強痛。而惡寒。溫病傷寒。既均有太陽病三字括之。得病之初。必定均有惡寒體痛等現象。言傷寒必惡寒體痛者。乃始終惡寒體痛也。言溫病不惡寒者。乃始惡寒一二日後。一熱卽不惡寒也。總之溫病得病之初。惡寒者。衛陽故也。溫病內經言汗言泄。俱是刺法。王叔和泄改作下者。將刺法誤作湯藥法也。至溫病乃榮鬱熱灼津液。陰傷中弱之病。用藥必以降榮熱。平疏泄。保存津液。兼養中氣爲主。溫病既以保津養中爲主。汗之下之。皆傷津傷中。所以仲景於溫病戒下戒汗也。

論溫病斑疹半由病化半由醫造

會員 趙登龍

肝胆爲發溫之原。以少陽之上。火爲主也。陽明爲成溫之藪。以陽明之上。燥爲本也。燥火合化。輕則發疹。重必發斑。以病分淺深。從化各異也。致病原因約有三焉。一因起居。富厚之家。冬雖溫。必重裘。甚則熾火圍爐焉。貧困之輩。夏雖熱。不蔽體。甚則赤日長途焉。而房室竭其精。嗜慾損其形者。更難免矣。一因飲食。酒肉炙燻。熏灼臟腑。阿片紙煙。蒸騰肺胃。而餌金石以衛生。服參茸以養身者。更無論矣。一因街衢穢雜。水漿污濁。人煙稠密。汗霧交流。溼井淤河。濁渣橫潰。口鼻所吸。受肺胃所浸淫。潛滋暗長。侵人氣血。無一非毒厲之奇邪。實無一非傳染之媒介。病化斑疹。良有以也。使醫者深明此理。臨病診斷。能治于病之將化。施治于病之既化。審其熱邪內蘊。氣街鬱遏。血絡潛伏。或清或下。當可轉重爲輕。移深就淺。雖卒遇非時之逆氣。夫何斑疹現象。惟盲醫昧于病源。凡遇時行溫熱。不誤于汗。卽誤于下。或下之太遲。熱傷胃液。或汗之太早。燥燒肺金。煎熬燔灸。充膚熱肉。散見于皮

毛肌腠之間。或發斑如錦紋焉。或發疹如蚤跡焉。種種病化皆醫者失于清解。遂致如火燎原。竄走營衛。而斑疹畢露于周身也。救治之法。在氣分壯熱口渴者。宜用白虎湯。倍加元犀。以化斑爲妙。經所謂熱淫于內。治以鹹寒。佐以苦甘者是也。在血分熱不甚壯。口不甚渴。急以清榮湯。合用銀翹。以化疹爲要。經所謂火甚清之。毒甚化之。隨時令之勝復。致以辛涼苦甘者是也。諸種之治。皆所以敗溫毒化陰氣。以保肺胃者也。明乎此。則清熱解肌。尤爲化斑化疹之模範。獨治溫也乎哉。

論傷寒病中標本勝復從化之理

會員

徐世長

經言治病必求其本。又云明知標本。萬舉萬當。不知標本。謂之妄行。是標本宜首當注重也。標本既明。而勝復從化可知矣。考傷寒六經病。各有標本勝復從化。今舉太陽一經之理申明。而他經亦可因此類推。夫太陽爲寒水之經。是寒水爲本。太陽爲標。其病情惡寒爲本病。發熱爲標病。在表之寒邪不解。必至傳裏。由是變成腹痛瀉痢。則謂之勝氣。蓋因寒水之氣勝也。水勝尅火。火之子爲土。土屬脾。脾

土爲母復仇則變成中滿。二便不利。（經言脾土有餘則腹脹溼洩）此則謂之復氣。太陽與少陰相表裏。若由寒邪入裏。挾腎水而變成真武等證。則謂之正化。蓋因寒邪從腎水化也。若由太陽標陽之氣入裏。從心大所化。變成心煩不眠之黃連阿膠證者。則謂之對化。（心爲陽中之太陽居於離宮對化者對坎言也）此爲太陽一經之標本勝復從化而各經之理皆如此例。不第傷寒證如此。百病皆然。舉凡病之變化。寒極生熱。熱極生寒。皆不能出乎勝復從化之外也。

陰證似陽陽證似陰之研究

會員 高維岱

陰寒也。陽熱也。寒熱者陰陽之氣化也。蓋陽不足則陰乘之而變爲寒。陰不足則陽乘之而變爲熱矣。然陽勝則陰病。陽勝爲熱也。陰勝則陽病。陰勝爲寒也。故陰陽偏勝。則疾病生焉。夫陰證似陽者。寒極則生熱。是陰勝格陽。內寒而外熱。乃水極似火。爲真寒假熱也。或有脈與外象聲音狀類陽證。而往往令人模糊無定。殊不知身雖大熱。而手指稍冷。舌苔滑潤。口雖渴却不喜冷飲。卽熱飲亦不多。小便

清白。大便多溏。口鼻氣冷。脈象雖躁疾。或大而散。然浮按之若此。沉按之必遲弱無力。此爲熱越皮膚。寒在藏府也。而陽證似陰者。則爲熱極生寒。乃陽勝格陰。內熱而外寒。若火極似水。爲真熱假寒也。或四肢厥逆。涼過肘膝。脈沉伏澀。悉見純陰。不可誤認爲寒症也。猶當細察其呼吸氣噴如火。咽乾唇裂而口渴。譫語舌苔黃黑或生芒刺。小便赤。大便燥。但見以上諸症。雖脈體純陰。而實爲寒束肌表。熱結腸胃者也。然二證相似之別。只差一線。要在善醫者臨症細辨。庶不致有誤人之咎耳。不然殺人有若反掌。

心肺脈病之研究

會員

孫景淵

人身一氣血而已。然氣雖分布於周身。而主之者肺也。血雖灌輸於全身。而主之者心也。故心爲君主之官。變化神明。乃陽中之太陽。通於夏氣。肺爲相傳之官。制節諸藏。乃陽中之太陰。通於秋氣。二藏者統攝營衛。通行經絡。獨居膈上者。得爲一身之主宰也。誠欲以心肺之脈。測心肺之病。非先考心肺之平脈不可。蓋心肺

獨居膈上。故其脈當俱浮。心氣通於夏。夏時萬物盛茂。故浮而必兼大。然夏者火也。其來也必疾。其去也必遲。浮之而大者。又按之而散矣。肺氣通於秋。秋時天氣收斂。故浮而必兼短。然秋者金也。脈氣之來。輕虛以浮。浮之而短者。又按之而濇矣。此心肺之平脈也。假令心脈浮大而弦。或肺脈浮短而弦。必知得之中風。心脈浮大而散。或肺脈浮短而散。必知得之中暑。心脈浮大而緩。或肺脈浮短而緩。必知得之飲食勞倦。心脈浮大而濇。或肺脈浮短而濇。必知得之傷寒。心脈沉濡而大。或肺脈沉濡而短。必知得之中濕。然尤必兼症而診之。始可決斷無誤也。且心主血。倘心脈弱。必血虛。其症爲驚悸。爲不得臥。爲健忘。爲虛痛。爲怔忡。爲遺精。心脈弦而大。乃胞絡受邪。其症爲氣滯。爲血痛。爲停飲。爲痰迷。爲暑閉。爲虫嚙。心脈遲。爲心寒。其症多暴痛。心脈數。爲心熱。其症爲目痛。爲重舌木舌。爲煩燥。爲不得臥。爲顛狂。爲譫語。爲赤濁。爲尿血。肺主氣而統乎衛。肺脈浮。多在表。其症爲發熱。爲噴嚏鼻塞。爲咳嗽。爲畏風。爲胸滿痛。爲喉痛。爲鼻燥。爲傷暑風。爲中時疫。肺脈

細。必肺氣虛。其症爲自汗。爲勞嗽。爲氣急。爲咯血。爲肺痿。肺脈強。必肺氣實。其症爲氣閉。爲痰閉。爲暑閉。爲水閉。發喘。爲風閉。爲火閉。爲咽痛。爲右脇痛。爲肺癰。肺脈遲者。爲肺寒。其症爲清涕。爲咳嗽。爲惡寒。爲面色痿白。肺脈數者。爲肺熱。其症爲目赤。爲鼻衄。爲咽痛。爲吐血。爲咳嗽濃痰。爲酒積。爲龜胸。爲小便不利。爲便血。凡心與小腸爲表裏。心脈陰陽俱實者。必心與小腸俱實也。其症苦頭痛身熱。大便難。心腹煩滿。不得臥。心脈陰陽俱虛者。必心與小腸俱虛也。其症苦洞泄。苦寒少氣。四肢寒。腸澼。肺與大腸爲表裏。肺脈陰陽俱實者。必肺與大腸俱實也。其症苦頭痛。目眩。驚狂。喉痺。痛。手臂捲。唇吻不收。肺脈陰陽俱虛者。必肺與大腸俱虛也。其症苦耳鳴。嘈嘈。時妄見光明。情中不樂。或如恐怖。夫脈以胃氣爲本。心脈微鉤曰平。鉤多胃氣少曰病。但鉤無胃氣曰死。心之死脈。前曲後居。如操帶鉤也。肺脈微毛曰平。毛多胃氣少曰病。但毛無胃氣曰死。肺之死脈。按之蕭索如風吹毛也。心肺之脈。大畧如此。神而明之。存乎其人耳。

(診治類)

(診法)

望色

續二十三期

理事 楊百城

論色以有神為貴

經云形者神之舍也。色者神之旗也。

此言形色皆有神所在。得神者昌。失神者亡也。夫人之五官百骸。眩而存者。即神所表示。神旺則色旺。神衰則色衰。神藏則色藏。神露則色露。而究神之所由生。則在血氣。蓋人生血以養氣。氣以養神。血氣調故神乃蘇也。所以丹經有鍊精化氣。鍊氣化精之說。觀於失眠之子。神有饑色。喪亡之子。神有呆色。斯可知氣索而神失所養。色之所以不榮也。形由氣充。而色隨血華。有神以主宰其中。出於心。心為君主之官。神明出焉。棲於腦。心之神。棲於腦。而以面為靈宅。丹經云。面為靈宅。頭則精明之府。脈絡則遊行之路。是以其常也。喜怒哀樂之狀。形於面。其變也。明暗天澤之色。

亦形於面也。故經曰形者神之舍。色者神之旗。察色者辨其有神無神。斯可以斷人之死生矣。

結論

昔倉公受公乘陽慶所傳。有五色診一篇。其書今不傳。醫界竊以爲憾。余謂不然。間嘗細繹靈素經旨。推本天地陰陽五行之理。而原人生五色所由來。皆稟天氣地味以成。故以五色配五臟。理至確也。古醫經亡過半矣。猶幸岐黃遺冊。尙存僦貸季之緒餘。何寶如之。或曰。中國以臟腑就面位而分配之。未免強合。然觀虛損證。顴赤則身危。女勞疸症。額黑則勢殆。此固徵之實驗。歷歷不爽者。數千來之神秘。於全在乎此。故經曰望而知之。謂神。或又曰。中人論色分而爲五。不如西人七色之備。論色且分析未備。何當於病。不知七色之說。中國自古有之。非自西方始也。曆書有白黑綠碧黃赤紫。此洛書數也。洛書之數。戴九履一。一爲白。九爲紫。左三右七。三爲綠。七爲赤。二四爲肩。二黑。四碧。六八爲足。皆白。故陰陽家一六八

爲白。二黑、三綠、四碧、五黃、七赤、九紫。七色之說。蓋已先西人而論定之矣。內經命色爲五。殆取正色而不取間色耳。完

(治法)

歷代名醫治療法彙錄 續二十三期

理事 揚百城 趙意空 輯

汗

經曰。其有邪者。漬形以爲汗。其在皮者。汗而發之。又曰。體若燔炭。汗出而散。又曰。其未滿三日。可汗而已。舉是四者。蓋其在表。不可使之深入。要當以汗去之。然汗有起於過用而爲常者。有忽於畏護而爲患者。有汗之太過。遂漏不止者。陽氣虛而表弱也。有汗之不及者。則邪氣復與正氣交爭。昔人論汗出不徹。因轉屬陽明是也。如此則陰陽不得平均。榮衛不得調和矣。雖然。病有表裏。汗有宜否。若不須汗而強與汗之者。將耗其津液。須汗而不與汗之者。使邪氣深而經絡傳變。勢如風雨。何可當也。載諸方籍類多矣。大概可汗之證。則身熱脉浮。太陽與陽明證是

也。其不可汗之證。在經則少陽與厥陰。在病則厥與逆。以至血衄瘡淋之屬。皆爲不可汗。或邪氣在表而脈沉遲者。雖汗之亦不能解矣。非特此也。太陽固可汗。有因發汗而爲瘕者。脈浮體痛。固當以汗解也。假令尺中脈遲。則亦不可汗。是又不可不知也。

吐

三焦爲決瀆之官。升降冲氣而不息者也。病在胸中。上焦氣壅。必因其高而越之。所以去邪實而導正氣也。况上皖之病。上而未下。務在速去。不涌而出之。則深入腸胃。播傳諸經。可勝治哉。故若宿食有可吐者。未入於腸胃者也。痰瘕有可吐者。停蓄於胸膈者也。食毒忤氣可吐者。恐其邪久而滋甚也。肺癰酒疸可吐者。爲其胸滿而心悶也。大抵胸中邪實。攻之不能散。達之不能通。必以酸苦之藥涌之。故得胃氣不傷。而病易以愈。古人大法。春宜吐。蓋以春氣高而在上。上實下虛。其治宜高故也。又以寸口脈浮之類可吐。蓋以病在膈下。氣不下通。其脈浮故也。審此

二者。則吐法之用不能妄施。

下

昔人論治療。每以實實虛虛爲戒。誠能察此。則可下不可下之理。豈不較然。大抵可下之法。當以裏實爲先。謂如傷寒之病。其滿三日者。下之而愈。爲病在裏故也。又大法秋宜下。亦人氣在裡也。故經曰。中滿者。瀉之於內。又曰。實則下之。堅者削之。留者攻之。不知審此。是益其有餘者也。且下之法多矣。有以湯液蕩滌者。有以丸藥者。近世又有蠟和劑者。皆隨緩急淺深而導利之爾。諸病之中。若水病之人。百脈俱實。脚弱之疾。氣不欲上。是二者尤宜於利下。不可不知也。

(治療各稿)

黃疸症治愈案

名譽理事 張錫純

侯向論內傷黃疸治法。宜用金匱硝石礬散。且審定其方。謂礬石當係皂礬。曾登於本誌第二期。後尹天民先生重申拙論。大加推許。曾登於本誌第六期。後楊孕

靈先生按拙論治愈黃疸險證。廣爲聲明。曾登於本誌第十四期。是治內傷黃疸。確乎以硝石礬石散爲主方矣。至於送服此散時。或大麥粥。一是金匱中原方服法。或因脾胃虛弱。而用山藥白朮。或因其肝陽不振。而用黃芪乾薑。臨症通變化裁。以治內傷黃疸無難矣。至傷寒論所載諸發黃症。約皆身有大熱。爲傷寒之兼證。此純係外感黃疸。即用傷寒論所載茵陳蒿梔子蘗皮諸湯治之。無難也。乃近在滄州。自仲秋以至孟冬。多有黃疸症。其人身無大熱。心中滿悶。時或發熱。見飲食則惡心。強食之。但作嘔吐。或食後不能下行。劇者至成結症。又間有腹中覺涼。食後飲食不能消化者。僕經手治者六十餘人。皆完全治愈。其脈左似有熱。右多鬱象。蓋其肝胆熱。而脾胃涼也。其原因爲本年季夏陰雨連旬。空氣之中。所含水分過度。人處其中。臟腑爲溼所傷。肝胆屬木。稟少陽之性。溼鬱久而生熱。脾胃屬土。稟太陰之性。溼鬱則生寒。此乃自然之理也。爲木因溼鬱生熱。則胆囊之口腫脹。不能輸其汁於小腸。以化食。轉溢於血分。色透肌表而發黃。爲土因溼鬱生

寒。故脾胃火衰不能熟腐水穀。輸轉下行是以恒作脹滿或成結證爲疏方用茵陳、梔子、連翹各三錢。瀉肝胆之熱。即以消疸囊之腫脹。厚樸、陳皮、生麥芽、（麥芽生用不但能開脾胃且善舒肝）各三錢。生薑五錢開脾胃之鬱。即以却脾胃之寒。茯苓片、生薏米、赤小豆、（孫作飯之小豆奉天以紅豆所謂相思子者作赤小豆。差謬殊甚）甘草各三錢。瀉臟腑之溼。更能培土以勝溼。且重甘草。即以矯茵陳之劣味也。（此症聞茵陳之味多惡心嘔吐故用甘草調之）服一劑後心中不覺熱者。去梔子加生杭芍三錢。再服一劑。若仍不能食者。用乾薑三錢以代生薑。若心不覺熱轉覺涼者。初服即不用梔子。以乾薑代生薑。涼甚者乾薑可用至五六錢。嘔吐者加赭石六錢。胃腕結而不通者。用藥湯送服牽牛（炒熟）頭末三錢。如此服至能進飲食。即可停藥。黃色未退。自能徐消。此等黃疸。乃先有外感內伏。釀成內傷。當於金匱傷寒所載之黃疸以外。另爲一種矣。

寒疸用圍藥治愈

謝銘山著

名譽理事 陳蓮峯錄

第二十四期 醫案門

五十八

何觀察來署汀漳道尹時。素患心氣痛。纏綿床榻間。幾半年。何體本虛弱。面如金紙。延醫調治。百無一效。何因林幕友介紹。持片來邀往診。愚診其脈濡弱。而遲痛時。徹背徹心。難以轉側。余曰。此寒疝也。以赤石脂烏頭湯治之。亦止痛一時耳。藥氣過後。則又發作矣。愚審慎周詳。揣度病情。知寒氣滯在胸背間。故雖服溫藥。不能鼓蕩陽氣。以致寒凝冰結。非另求方法。服藥恐無濟也。因以圍藥貼。其痛處。另以如熨斗之類。乘熱在圍藥上熨之。使一股寒氣。得溫暖而四散。幽谷春回。大氣流行。無阻矣。方用烏附二錢 川烏一錢 細辛一錢 羌活獨活各一錢 玉桂紅花良薑各八錢 吳萸各八錢 共研末為糊餅。貼於患處。藥餅上再熨以文火。照法布置。內服溫通之藥。不數日。痛止氣行矣。

按此法從後漢書鄭訓治皮廵寒疝用呵氣法悟出。見二十期醫案門。編者識

小便癱閉用探吐法

謝銘山著

前人

楊德清年三十餘歲。初因感春溫。服涼解之劑稍愈。十餘日忽小便癱閉。點滴全

無。而小便苦急。焦燥欲死。以利水淡滲之劑服之。無絲毫影響。而服藥愈多。水飲愈積。而小復愈苦滿。後以麝香搗石螺肉在臍內塗之。通利一次。再用則不效矣。予適收租在其鄰右。聞其叫囂之聲。慘不忍聞。詢知其由。謂其母曰。吾有一方。驗不受謝。不驗不受。謗如願。服可試。為之。其母求擬方。愚以瓜蒂散與之。令其探吐。適甜瓜蒂一味。無處可買。隨變通成法。以西藥精奇 *vine Sushim* 和水半匙。調服下。大吐而小便如湧泉瀑布矣。按此法卽下病治上法也。妙甚。編者識

肺脹治驗

前人

雙和輪司機郭某。土樓人也。性好交際。極豪氣。客秋其妻患外感。挾飲證。初問治於某醫。誤認爲勞嗽之疾。妄投滋潤藥。且危言張皇。郭妻疑信參半。不敢服藥。急改延愚診。臨牀得悉。身熱惡寒。喘嗽甚劇。據言胸前脹滿。痰聲漣漣。論脈左部帶弦。而右寸與關浮大。舌苔黃垢。小便赤色。夜來煩躁不眠。參證表裏風熱內結。確爲肺脹無疑。蓋風寒客金而爲飲也。遵仲景法。擬小青龍加石膏湯一劑。越宿而

痰喘悉除。胸脹亦平。惟惡寒微熱未清。再以小柴胡去參加生薑湯以散寒解熱。既而應手霍然矣。

論年久便血不愈之原因及治療

名譽理事 楊尙誠

便血一症。無論男女老幼。身體強弱皆有患者。惟有糞前後之不同耳。糞前便血。爲大腸之近血。尙稱易治。糞後便血。爲肝臟之遠血。治愈甚難。其病勢內無腹痛。外無寒熱。或乍輕乍重。或時愈時發。大便或硬或溏。總無一定。蓋此症不在腹內。而在大腸之上下曲摺處。諸藥至此。已成渣滓。焉能去此沉匿之疴。所以便血一症。有至二三年五六年不愈者。由此故也。此特將該症之特效方。筆之於左。以公世用。○鴉膽子一味。即苦參子。以小錘輕敲其殼。內仁破碎者不用。專取全仁。用大黑棗肉包之。或龍眼肉包之亦可。每一丸三粒。每服十三四丸。空腹吞下。以粥過口。小兒減半。服後忌葷腥酒類等物半月。倘服後腹中虛痛。用生白芍炙甘草各三錢煎湯服之立止。久痢不愈者皆能治之。歷試神效。尙誠以之愈。

人者數矣。患者盡嘗試之。庶知予言之非妄也。

跌傷治驗

前 人

甲子冬鄰村有年約六旬之陶媪。早餐後失足於七尺深之空磚厠中。家人入空厠昇起。視之已無呼吸氣矣。急用薑湯灌醒。延傷科醫治。摩以手術。敷以藥膏。服以湯丸。越兩日毫無效果。傷科乃以年老血衰傷重不治爲辭。其家遂邀尙誠診。然意在決其吉凶。初無求愈之心也。尙誠察其傷處並不破皮。且無紅腫。惟兩肋及胸腹疼痛。總不移動。呼吸時尤劇。而痛處拒按。仰臥不能轉側。大便不通。不飲亦不食。已三日矣。切其脈滑數而緊。觀其狀目光灼灼。神識清醒。按醫林改錯謂（凡肚腹疼痛總不移動。乃是血瘀。則斯症由跌撲而起。顯然是血瘀胸腹之明證矣。幸無骨折筋斷等患。該傷科安得謂傷重不治哉。尙誠遂用行瘀血通大便之藥。方用生大黃、芒硝、三稜、三七、王不留行、生蒲黃、乳香、沒藥、黃耆、黨參、當歸、白朮、甘草服一劑。胸腹疼痛減。大便秘。身軀稍能轉側。復照前方去芒硝。王不留行。

減大黃加熟地、桑寄生服二劑而全愈。尙誠非專門傷科。幸能將跌傷治愈用特錄出以貢研究。

治勞說

名譽理事 王 坦

醫 學 雜 誌

虛勞症治。自金匱而下。方書汗牛充棟。一切滋陰降火補腎補心補肝補脾補肺之說。各各不同。較之金匱詢加詳盡。而按方施治。每無定效。蓋虛勞一症。未有不始於營衛不和。而漸至上損下損者。亦未有不終於營衛不通。而甚至過胃過脾者。夫營爲水穀之精氣。衛爲水穀之悍氣。衛氣行陽二十五度。營氣行陰二十五度。日夜流行不息。充周臟腑。何勞之有。惟其不和。則營之在內者。不能爲陰之守。而有亡血失精等症。陽之在外者。不能爲衛之固。而有盜汗煩熱等症。不和則有偏勝。營屬陰而易於弱。衛爲陽而易於強。偏強偏弱。勢必相失。而不通。營不通於衛。而弱者益弱。衛不通於營。而強者益強。非蒸灼於上。卽煎熬於下。臟腑之陰津。且有立盡之勢。而氣急聲嘶骨疼等症。所必至也。惟長沙早見及此。於將成未成。

之際。不離桂枝建中爲加減。漸和其營衛而不嫌其緩。於既成之後。不離大黃廩
虫爲加減。急通其營衛而不嫌其峻。後人不解此旨。設出補腎補心補肝補脾補
肺等湯。千蹊萬徑。徒眩耳目。豈知營衛不和不通。縱有仙丹。亦不能舍營衛而運
行臟腑。有心斯道者。可不知通和營衛爲治勞第一義耶。按勞之爲病。形與精多
不足之證也。內經云。形不足者。溫之以氣。精不足者。補之以味。仲景大小建中湯。
氣溫而平。味甘而厚。正內經補形補精之旨。今人置而不講。何耶。

瘧論大綱

前人

瘧之一症。方書議論紛紛。莫宗一是。求之金匱脈證。治法昭昭矣。更求之內經。益
知瘧之一症。或先傷於風。後傷於寒。先傷於寒。後傷於風。未有不從風寒所傷而
得之者。蓋爲寒故能時止。惟風故能時作。經云。瘧生於風。又曰。風氣留其處。故常
在。瘧氣隨經絡沉以內薄。衛氣應乃作。同一氣也。而分爲風氣瘧氣。可知僅傷於
風而不傷於寒。則爲風氣。既傷於風。又傷於寒。則爲瘧氣。觀經之論瘧。先熱後寒。

先寒後熱其義益昭然矣。夫風氣之始入也。必先傷衛氣。衛氣傷則風氣瀰淪於衛氣所行之處。而常在。在太陽則顯頭痛項強。在陽明則顯目痛鼻乾不眠。在少陽則顯脇痛口苦嘔吐等症。風氣不去。衛氣不復。必漫無止期。瘧氣之始入也。則兼傷營氣。營氣傷則瘧氣潛伏於營舍之空竅。隨營氣所行之經絡。轉入轉深。故必待衛氣行於營氣之交。與之相應而始作。在太陽則亦顯頭痛項強。在陽明亦顯目痛鼻乾不眠。在少陽亦顯脇痛口苦嘔吐等症。衛氣既過。瘧仍止息。於是知瘧氣異於風氣。而時作時止者。此中有機在焉。機動則發。機靜則止。機毀則愈。吾得而譬之如弩。弩之爲物。有倚伏。有感觸。有交會。倚伏者。即內經先傷於風。後傷於寒。如弩上之矢也。感觸者。即內經先傷於寒。後傷於風。如弩上之弦也。交會者。即內經衛氣併居。榮氣相合。如弦與矢相接之時也。其日作者。機近而發速。內經所謂風無常府。衛氣之所發。邪氣之所合。是其府也。其間日而作者。機遠而發遲。內經所謂薄於五臟。橫連募原。道遠氣深。行遲也。其間二日而作者。機深以伏而

發益遲。內經所謂陰邪內伏。陰與陽爭。不得出也。其日早日晏者。機或由上而漸下。由下而漸上。內經所謂日下一節。其作也晏。日上一節。其作也早。其或休數日而作者。機深以固。與氣俱併。內經所謂邪氣與衛氣客於六腑。而有時相失而不能相得也。其有瘡不應者。猶弓矢雖張。其機不動。內經所謂病異形者。反四時也。如刺瘡篇云。足太陽之瘡。刺郄中出血。足陽明之瘡。刺足陽明跗上。足少陽之瘡。刺足少陽。知機之所在而毀之也。足太陰之瘡。嘔已乃衰。卽取之。足少陰之瘡。其病難已。足厥陰之瘡。刺足厥陰見血。脾瘡之刺。足太陰。腎瘡之刺。足太陽。少陰。胃瘡之刺。足陽明。太陰。橫脈出血。以及脈滿大急。刺背俞。脈小實急。刺指。並脈緩大虛。不宜用針。脈不見。刺十指間出血。雖刺法種種不同。其機則一也。靈素治瘡大論。莫詳於此。迨後世刺法置而不講。長沙研求要領。隨證立方。補內經之未逮。雖方藥與刺法治各不同。而辨證搜根。知機則一。觀其論瘡有云。弦數者風發也。飲食消息止之。玩消息二字。機字顯然。意表。余故揭出一機字。爲治瘡之大綱。領云。

(方劑類)

千金陽毒升麻湯陰毒甘草湯兩方解會員 陳代和

陰陽平。正氣也。陰陽偏。邪氣也。陰陽變。異氣也。正氣者。即四時令平之氣也。中人爲病徐而淺。邪氣者。即四時不和之氣也。中人爲病速而危。異氣者。即四時災厲之氣也。中人爲病暴而死。所以過五日不治。以五臟相傳。俱受邪也。此氣中人之陽。則爲陽毒。陷人之陰。則爲陰毒。夫陰陽二毒。皆從口鼻而下入咽喉。咽喉者。陰陽之要會也。感非時之厲氣。則真氣出入之道路。不無妨礙。故二毒俱有咽喉痛之證。仲景不列於傷寒篇。而列于金匱篇。以示其與少陰咽痛有別耳。且如此二毒。陰陽經氣皆能治病。見証複雜。是以不歸于六經例中也。金匱云。陽毒之爲病。面赤斑斑如錦紋。咽喉痛。吐膿血。五日可救治。七日不可治。升麻鼈甲湯主之。陰毒之爲病。面目青。身痛如被杖。咽喉痛。五日可治。七日不可治。升麻鼈甲湯去雄黃蜀椒主之。如孫真人千金方。師仲景之意。治陽毒面赤發斑咽痛吐膿等証于

升麻鼈甲方中去鼈甲而用桂心。易其名曰陽毒升麻湯。蓋鼈甲之性鹹平屬陰。能留其邪。不若桂心辛溫。（見神農本草經讀）屬陽。能發其汗也。（桂心能引血化汗。見本草備要）治陰毒面青咽痛身如被杖等証。於陽毒升麻方中。去雄黃桂心而用鼈甲。易其名曰陰毒甘草湯。蓋雄黃桂心之辛溫。益陽以助其虐。不若鼈甲之伐肝救陰以熄其焚也。二方中必用升麻甘草當歸蜀椒者。以升麻能升發火鬱。（見備要）並治喉痛口痛。（見經讀）甘草能清解火毒。生肌止痛。當歸能調血排膿止痛。蜀椒能發汗除邪去毒。（以上俱見備要）二方後必載發汗者。以毒從汗泄。故不發汗仍須再服。必達發汗之目的而後已。雖得吐亦佳四字。僅載于陽毒升麻方後。不載于陰毒甘草方後。非謂陰毒得吐不佳。乃省文也。按升麻一味。神農本草經讀有云。蠱毒入口即吐。及注詁菴本草備要有云。吐蠱毒各字樣。所以二方俱用升麻也。得吐亦佳。謂得汗爲先得吐。次之。此亦字之義耳。或得汗。或得吐。毒邪皆能發泄。由外而入于內。必由內而出于外。不然毒邪

入而不出。一逾五日。則傳遍經氣。莫可救療。孫真人故立二方以濟世也。然陽毒面赤發斑。何以反用雄黃桂心而去鼈甲。陰毒面青身痛。何以反用鼈甲而去雄黃桂心。其中大有深意存焉。蓋陰陽二毒。皆由邪熱醞釀而成。其中陽分也。毒上干於陽位。故面赤如錦紋。毒直迫於胸膜。故吐膿血。豈非熱邪之內壅乎。若折以寒藥。猶之車薪杯水。而益張其烈焰。惟有多用陽藥以升散之。以陽救陽。即內經所謂從治之法也。其陷陰分也。血不上榮於面。故面目青。血不環周於一身。故身痛如被杖。豈非熱邪之內伏乎。若投以熱藥。猶之抱薪救火。而益肆其炎威。惟有多用陰藥以滋潤之。以陰救陽。即內經所謂正治之法也。雖二方不出金匱升麻鼈甲湯之圈套。亦可謂煞費苦心矣。此千金方所以見重於世也。

古人經方用之得當效如桴鼓一或失慎禍不旋踵用此方者不可孟浪從事
袁雲龍輩皆論及之 編者附識

桃仁承氣湯不自三承氣湯變化乃自大黃甘草
湯變化而來說 任德元

循經治病仲師之大法也。蓋方之變化。隨經之病而製者明矣。故大承氣湯。太陽陽明方也。小承氣湯。少陽陽明方也。調胃承氣湯。正陽陽明方也。總之皆陽明方也。卽邪寔陽明府之的法也。是以五苓散。乃太陽氣分之劑。桃仁承氣。乃太陽血分之劑。要之俱太陽方也。亦卽隨經瘀熱邪犯太陽府之定法也。其經不同。其病各殊。而其方之化也。奚得同途哉。然則太黃甘草湯。中州方也。其主治也。食已卽吐。及觀桃仁承氣。乃主少腹急結。種種考之。無一相侔。其相化者何也。夫人身氣化也。氣行則平。氣戾則病。是故脾主中州。又主輸布。若脾氣閉而不行。則散津之權消失。因之肺氣不能通調。膀胱不得受津。故邪氣乘虛而急結於少腹矣。經云脾氣散津。上歸於肺。通調水道。下輸膀胱者。此之謂也。是太黃甘草湯之治病也。在津液之源處着手。桃仁承氣之醫疾也。在津液之聚處下功。蓋其病之源流一系。其方之變化亦同。是由本而脫胎耳。他若桂枝湯之治病也。仲師有本爲解肌之訓。而又列於汗劑之中。是治外之方也。而小建中湯。乃從桂枝湯變來。考其功

用。與此相背。所以然者。流雖異而源同也。經云脾主肌肉者。此之證也。若夫三承氣之承氣者。承陽明之氣也。桃仁承氣之承氣者。承太陽之氣也。名雖同而實則不同也。昔人謂桃仁承氣不見化於三承氣。而儘化於大黃甘草湯之說。洵不謬也。

驗方彙錄

疔瘡 火證也。初起痛癢麻木。寒熱交作。甚則煩躁口渴嘔吐。言語恍惚。先以生黃豆七八粒。與病者嚼之。若口中無豆腥味者。即是。細檢身上有小炮。或紅或黃。及皮下隱隱有黑點者。即疔也。方用新鮮豆腐渣四兩。紅糖一兩五錢。和勻用三分之一敷之。外用新白布包裹。隔一小時。復如法換一次。又二小時再如法換之。即愈。宋文謨稿

疥瘡 溼證也。瘡內有蟲。最易傳染。奇癢作痛。無論中西治法。多用毒藥。如硫磺水銀之類。其實不必也。方用銅綠三錢 密陀僧三錢 輕粉三錢 樟腦二錢 官

粉^{五錢} 各研細末。另用蜜蠟二錢。香油四兩溶化。將前藥末傾入攪勻。瓷瓶收

貯。用時貼於患處。蓋以麻紙數層。發癢時忌揭視。手摩數日即愈。葉蔭隆稿

白禿瘡 由於剃頭後為風所襲。或感受日毒。或溼熱所致。多生小兒頭上。日久

漫延。髮焦脫落。搔痒難堪。當殺其蟲。方用花椒一味。研為細末。用陰陽水調

如泥。先令患者剃頭。然後將藥塗於頭上。其厚量一分有餘。其形狀如覆帽然。

外用白布縛之。勿使露風。如西醫帽狀綳帶法。待七日後除之。痊愈。焦髮復生

徐世華稿

癬瘡 風熱溼邪侵襲皮膚鬱久。風盛則化為蟲。是以搔癢無休。瘡之名類不一。

總以滲溼除風為主。治法先取一淨碗。上覆白紙一層。漿糊糊好。以糠半升

許。置之紙上。以火燃糠。俟火燒離紙二三分許。輒去之。揭起白紙。則碗內有澄

明紅黃之油。取敷患處。數次而愈。王保山稿

臙瘡 榮衛不調。皮膚不和。汗出之際。坐臥溼地。風溼凝滯。皮膚而生是疾。方用

第二十四期 醫道門

七十二

鹿角霜

二錢

銅綠

一兩

官粉

一兩

血餘灰

二錢

密陀僧

錢半

樟腦

一錢

黃丹

一錢

甘草

五錢

共研細末。香油調勻。另用陳油紙兩塊。隨瘡之大小略放大數分。剪

成之後。以一紙用針刺無數之孔。一紙不刺。先以葱艾水洗瘡拭乾。用刺孔子紙蓋於瘡上。以調勻之藥攤於無孔之紙面。厚一分許。蓋於有孔之紙上。外用帶紮緊。發痒不可揭視。手抹。七日後愈。重者連治兩次必愈。

破口止血神效方

防風

一兩

白芷

一兩

赤芍

六錢

羌活

一兩

川天麻

一兩

天南

星薑汁妙

右六味研細末。磁瓶收貯。凡遇跌打刀棒破口傷痕。急用此藥敷上。立即止血。痂落即愈。如係日久破傷。將傷口用茶洗淨。茶油調敷。如未破口。諸傷。燒酒調敷。如十分傷重。恐內血軍。日服三錢。此軍營百驗奇方。價廉效速。切勿輕視。鍾璧

(藥物類)

寄良

讀本草崇原芍藥註

理事 王 熾

神農本經。芍藥氣味苦平。諸家本草。乃多云酸寒。故張註非之。力主苦平。遵經之義。未為不當。第考仲景傷寒。桂枝湯主有汗惡風。用芍藥。麻黃湯大青龍湯。主無汗惡寒。俱不用芍藥。豈非以芍藥性斂。宜于有汗之桂枝症。不宜于無汗之麻黃症乎。若謂因其苦降而不用。則石膏降性更大也。何以大青龍湯不忌石膏而偏忌芍藥乎。蓋石膏雖寒降而猶能辛散。故無害于發表。芍藥既苦降而又收斂。故不利于開散。且桂枝湯專為和榮衛設。原非發汗之方。故不妨用芍佐桂。調理陰陽。麻黃青龍專于發汗。最忌收斂。故不用芍。由此觀之。芍藥雖不至于大酸。而其質內總有一點收斂之性。凡治外感無汗表實之症。用藥發汗。總宜避去芍藥為最妙。再觀芍藥甘草湯為仲景補陰之劑。如使芍藥純係苦液。毫無斂性。斷難同甘化陰。而有養陰救泄之功也。或云芍藥以口嚼試。本無酸味。烏有斂性。然則石膏以口嚼試。亦無辛味。何以服之竟能涼散走表。歷歷不爽乎。大抵天然生產之

藥物。各具天然之性味。往往有不能以人之口嚼試出者。古之賢哲。聰明天賦。偏能知之。用以治病。效如桴鼓。如芍藥。自陶宏景別錄。迄於元明諸家。皆認有酸寒欽性。惟張註非之。蓋爲遵經之計。力杜後世改竄經文。不得不如此解。且以人之過信其收欽。於新產婦人。忌用芍藥。恐其血欽而不行。而於裏虛下利。反多用之。冀其收欽。殊不知芍藥之性。是由降而欽。愈欽愈降。降之極而終歸於泄。新產瘀血未盡。正宜用之。裏虛下利。究不可用也。然則人之誤用芍藥。由於過信酸欽者半。由於不明苦降者亦半。張氏力矯時弊。削去酸寒。一以苦平爲主。而後之服習張註者。又將芍藥之欽性。渾然忘去。以致用藥不能適與病合。往往貽誤。是不可不明辨之。以救其偏也。

甘草單獨之治驗

理事 喬尙謙

讀醫學雜誌高君思潛論甘草單用獨用之效甚大。因憶曩在都門。曾單用甘草治愈一垂危之險症。今姑錄出。益足徵高君之所論爲有見也。同鄉楊君禹九病

內熱華倫大藥房之學徒。送伊一瓶藥水。云服此火自下降矣。伊歸而服之。頓覺一股涼氣。直達下部。突覺外腎纍然下垂。足有七八寸長。余偕友往探。至則禹九起居如恒。詢以所苦。云服後涼氣直達下部。似覺外腎麻木不仁。因將一中醫所開方示余。余閱方。則取橘核丸義意。而亂加五靈脂巴戟天吳茱萸等藥。彼時余甚不以此方爲然。謂前因服藥太涼。此藥又未免燥熱峻烈。戒其勿服。不意其竟爾服之也。是晚十二鐘。適在同鄉處談。突接友人報云。禹九已死過兩次。請君速來。因驅車蒞館。入其室。見其面色掬青。全現肝部之色。據云已厥過兩次。診脈弦緊而數。余擬用炙甘草湯。正執筆開方之際。突見病者驟發瘈瘲。角弓反張。侍病者無措。兩人強屈其頭足。一時滿口吐出血沫。余撫其腹。直如豕突狼奔之象。因急喻侍疾人曰。汝等趕緊放開。千萬不可用力掬他。良以木性強直。力屈則折。故也。既思議方處劑。頗費時間。因念內經肝苦急。急食甘以緩之。時夜已深。侍者慮藥不易得。余謂無須他藥。只一味甘草足矣。急煎以進。次早使人詢之。知服甘草

後再未發作。因以甘草一味輪服數日。病竟霍然。繼因莖中少現麻木。小便不利。余教服甘草梢而愈。此病始終祇一味甘草。便獲奇效。是固由甘草能解藥毒。即亦內經急食甘之言有以啓余也。

甘草解

名譽會員 沈仲圭

本經言甘草之功用曰。甘草味甘平。主五臟六腑寒熱邪氣。堅筋骨。長肌肉。倍力。金瘡。腫。解毒。久服輕身延年。味甘氣平。和平之藥也。故可久服。並當重用。仲景炙甘草湯用甘草至四兩。主寒熱邪氣者。甘草有治寒溫之特效。故本草謂其入汗劑則解肌。入涼劑則瀉熱。而仲聖之白虎湯。用以治陽明溫病也。乃後注家曲爲解說。謂甘能補中氣。中氣旺。則臟腑之精皆能四布。而驅其不正之氣。使如注者所云。則甘草之治寒熱。僅可施於未病之時。以壯脾元。而免邪氣之侵襲。若已病服之。甘滿之品。能毋助桀爲虐耶。然則長沙之白虎湯。竹葉石膏湯。白虎加人參湯。又何爲與石膏並用以清熱乎。

甘草味甘。甘者土味之正。故能培補脾胃。使其敦厚。脾爲後天之母。五臟六腑皆受氣焉。脾氣盛。諸臟咸蒙其利。故肝腎強而筋骨堅矣。心肺強而血氣充矣。（是句本經雖未明言。但可聯想而得。）卽如長肉倍力生肌止痛。甘能緩痛。何莫非補脾之力也。

至甘草之能解毒。亦其特長。若以味甘解之。謬之甚矣。蓋膠飴大棗。俱屬甘味。未聞其能解毒也。

縱觀本草甘草條下共三十三言。主治凡六。有可以氣味推求者。有不可以氣味推求者。其不能以氣味推闡之處。正甘草獨具之良能。甘草如是。他藥亦然。乃後世本草。因不能之氣味尋求之故。擅加刪改。遂使良藥湮沒。本經日晦。其罪豈足道耶。

愚因是而得讀書之法矣。本經素靈傷寒金匱諸書。注家雖夥。但都成於個人之手。未有通力合作者。惟金鑒由多數太醫而成。故言傷寒論之注釋。當以此書爲

最佳。以其持論平允也。一人之智識有限。學理之奧竅無窮。是以縱係名家。亦多武斷。後人讀其書。宜以我之神明爲取舍。若一味盲從。爲害多矣。

阮雲臺制府化州橘記

名譽理事 劉筱雲選寄

按誌橘紅出化州者佳。化州四鄉多橘。以城內者爲佳。城內多橘。以及聞州衙譙鼓者爲至佳。蘇澤堂前僅兩樹耳。尤推賴氏園中老樹一株。至爲佳者。老樹久枯。其根下生新樹。今數十年高丈許。故復稱老樹。賴氏守此世爲業。買者就樹摘之。以示其真。花實少之年。一枚享千錢。雖官不能攫之。園中近老樹數十株亦佳。惟老樹皮紅有白毛。戟手香烈而味辛。識者入手能辨之。夫蘇澤堂官物也。徵之者多。州牧不暇給。良官若買之。則官不受價。否則攫而已。余於庚辰十一月過化州。知賴園之橘可買也。命僕人入園訪老樹。賴叟曰。老橘實已盡。惟零丁數枚耳。卽以錢數千滴之。賴叟其古橘中人歟。或曰化城地中多礫石。蘇澤堂當石之上。而賴園老樹根下。礫石之力更巨。物性所秉。理或然歟。

按古方祇有橘皮而無橘紅之目。今醫方所用陳皮。卽橘皮耳。粵省方言統呼橘曰柑。而呼柑爲橙。惟金橘則仍其名。余甲寅年在滬寧鐵路中。見賣橘者高呼廣東密橘。則橘之名正確無疑。廣州人呼柑爲橙。新會已然。潮州人呼橙曰雪柑。尤爲近古。東坡詩留客薦霜柑。卽橙也。余考粵中果品。以產四會之橘爲最。色赤味甘。其皮入藥藏久愈佳。粵語所謂四會柑是也。新會無橘有柑。色赤黃。皮緊紋細不易剝。瓢多液。甘香沁齒。近時屈臣氏汽水。仿其味製爲橙露。粵語呼新會甜橙。卽潮人所稱雪柑是也。葉天士臨証指南所用新會皮。未免有誤。若高郡化州橘。則小于柚而大逾橘。色正赤。瓢酸苦不可食。名曰橘紅。皮之功用。超于常橘。療痰喘尤勝。其阮氏所稱秉礫石之氣。歟。粵省方言呼橘呼柑。已有訛誤沿之曰久習而不察。橘紅之橘。與尋常橘皮之橘亦有不同。因慮遠道傳訛。附誌于此。甲子小陽月夜雲日記

南華草菇述

名譽理事 劉筱雲

吉林寧古塔所產磨菇之美。幾於譽滿南中。不知枯莖廢穢之中。其化生之物有足與並駕齊驅者。則草菇尙已。粵之北曰韶州。其南五十里有山曰南華。爲六祖惠能禪師道場。水曰曹溪。甘美無倫。夙已見重。東坡詩又試曹溪一勺甘是也。土人種草菇。每歲秋初。於田畔作方罫。鋪稻穢。沃米漿。澆以水。半月而草菇成。足長冠薄。菌類也。其嫩而未舒者。圓類檳榔。鮮者味甘滑。性微寒而脆美。若烘焙使乾後。作羹則甘腴芳美。蘆菰松茸。無以過之。玉版禪無此味也。以之入饌。葷素皆宜。尤利病者。南方卑溼。多骨蒸夜熱諸病。不宜穀食。肉食更無論矣。瓜蒌之屬。易致脾泄津。津枯胃弱者尤宜。食療中佳品也。荒塍腐草之場。露浥風吹之下。出淤泥而不染。偶藜藿而獨殊。物之美者。其惟是歟。近二十年則廣州番禺惠州歸善各處。以及日本皆有仿其法而植之者。然味殊淡。遠遜曹溪所產。此南華草菇之美。所以獨擅。其殆水泉甘冽。地性使然歟。述之作食療之助。

醫案門

關於心理療治法二則

喜

丹溪治陳狀元弟。因憂病咳唾血。面鰲色。藥之十日不效。謂其兄曰。此病得之失志傷腎。必用喜解。乃可愈。即求一足衣食之地處之。於是大喜。即時色退。不藥而愈。由是而言。治病必求其本。雖藥中其病。苟不察其得病之因。亦不能愈也。

釋疑

徐書記有室女。病似勞。醫僧法靖診曰。二寸脈微伏。是憂思致病。請示病因。徐曰。女子夢吞蛇。漸成此病。靖謂有蛇在腹。用藥轉下小蛇。其病遂愈。靖密言非蛇病也。因夢蛇過憂成病。當治意而不治。病耳。

案杯弓蛇影。憂疑即能致病。非治其意。釋其疑。則病不能除。此案與本雜誌第

第二十四期 醫案門

八十二

一期所載北夢瑣言吳球醫案二則相似。可見古人對於此類之病。治法亦復相同也。編者識

通訊門

王少楠君改進中醫說

續二十三期

中西醫之治病。有生理療法。心理療法。異同之點。人身一細胞之集合耳。細胞之生活異常。則疾病生焉。藥物者。治愈疾病之要素也。其製劑雖有種種。而對於細胞之作用。則僅有三。一曰化學作用。二曰交換作用。三曰特殊作用。化學作用者。如胃中酸質過多。以及血內蓄積溺酸。泌尿器發生石淋沙淋等。用炭養鎳銻質之化合藥以製之。而使酸類中和也。交換作用者。變質劑是也。所以改良新陳代謝之作用。溶解病的之沉着物。凡體內積有障害之毒質。此類藥品則能驅逐之。所謂去其舊而生其新是也。特殊作用者。如牛痘漿以清逐痘毒。六百零六號以驅除梅毒。惟於此病治之有特效。施之地病則無功是也。且凡藥之配伍。有合某藥則藥力增劇。合某藥則力減弱或消滅。故西藥於處方時。選擇藥物。必本其原

則而務求單簡也。或因主藥不足以達其目的時。始以他品補助之。然必審慎行之。恐蹈禁忌之弊也。以醫師對於治病。指名用某某藥劑。謂之處方。其處方之藥劑用量。皆由法律規定之。若處方失當而違法律。如德國法院則充與偽造證書者同罪。是西醫之治病。皆本其實驗而為生理療法也。而中醫則不然。本草忌畏言之雖詳。遵之者少。任意支配。不見藥力之增劇。亦不見其減弱。豈中藥多屬植物原質無所禁忌耶。抑雖有增劇減弱之弊。醫未經心試驗。只認為藥悞而不察耶。是或然也。其最奇者。凡醫各有獨得之秘。無病不用。無方不加。如良將謀臣。倚靠得力。若趙養葵之六味八味二方。幾無病而不用。王清任之醫林解錯二十八方。配伍桃仁紅花者幾及其半。讀其書者擴而充之。更無方而不加此二味也。六味八味桃仁紅花等。若非為萬病丹。何以趙王二氏皆名噪當時。而學之者亦終身藉此以圖溫飽。其他學識可不必再計者耶。徐靈胎先生云。醫者最可憑而不可憑者也。意謂此耳。殊不知此特心理作用之療法也。蓋病有必藉醫藥而愈者。

約居百分之五。有非醫藥所能爲力而必死者。亦居百分之五。此外有醫而愈不醫亦愈者。約居百分之九十。惟施對症療法則速愈。或服不對症之藥則緩其復元。要其治愈之結果則同。只遲速有異耳。且醫之爲技在利用人之信仰也。以不醫而必愈之病。而得素所信仰之醫。藥雖誤祇自怪其病重。愈雖遲而心猶感其術神。其信仰之誠篤。蓋有不可思議者。世間不有以神方神水治病服之而愈者耶。是亦心理療法之一種也。然則六味八味之無病不用。桃仁紅花方無方不加。豈惟無所禁忌。抑更得心應手。彼藉此以顯盛名而圖溫飽者。非皆利用其信仰而爲心理療法也哉。不然。六味八味。桃仁紅花果真爲萬病丹耶。非萬病丹則施於百分而居九十之病則可。若施於百分而居五之病。則恐有不可也。余閒居無俚。將平日所讀中西醫籍之內科學藥物學。較其優劣。作爲醫話。徐靈胎先生云。今之爲醫者。皆無聊之甚。習此業以爲衣食之計耳。

學醫而爲衣食計。是又何譏。惟孔子曰。人而無恆。不可以作巫醫。恆心者以醫理

微妙。而疾病無窮。一人之經驗有限。必博通羣書。採取衆情。庶於病情傳變頃刻不同時。有以肆應不窮也。况病理剖解的之實質變化。西人檢查於各病可謂詳矣。而精神病神經衰弱病。婦人臟躁等病。剖解後雖行嚴密之檢查。尙不能訂明其神經系統何處。具有之病竈。以爲官能既呈病狀。而實質構造之起變化。則未明瞭。而有待於後啓者之研究。益見醫理精微。終無底極。故東西醫士。雖掛開業術。而研究無間乎時。其政府之取締醫生。殆如我國周時醫師屬於冢宰。而冢宰必歲終而稽其事之概也。今之爲醫者。既無考試。又無限制。一得鄉人信仰。自以爲醫之能事畢矣。奚事研究。人見其醫之易爲也。而一般學業不成。作商無資。欲覓謀生之終南捷徑。莫如涉獵醫籍。學習世務。練達交際手術。便以達作醫之目的。是真無聊之甚。而作此殺人無罪之舉。烏得謂之有恒乎哉。然余固習工業爲生活也。而以醫學爲消遣耳。故上自歷代著名之醫籍。下及東西洋輸入之新學說。悉購以資研究。言詩書者必與文人學士。而譚醫理者則必向諸病人刊話。此

余之特性也。

劉蔚楚君中西醫術續論

近讀報。具見諸君子維持中國醫學之苦衷。有加無已。而進以根本解決。精理也。至言也。大道彌六合。通古今。論道與氣不特孔孟黃老莊列。言此攸同。遞唐宋文豪。宋金元明學案。舉莫之能外。惟其理至精。故凡言學者必言之。所難者。深於子學。說得透澈。文字尤儻不羣。一筆呵成。大氣磅礴。正本清源。足以指導青年於正軌。大可欽服者也。下走立德立言。敢期不朽。然遇楊公。始能救少時之生命。非周君究何由結香火之因緣。既已抽絲。因而引緒。遠觀歷史。近察潮流。竊見最古文明之國中華也。埃及也。印度也。希臘也。阿剌伯也。今其現狀何如。能勿令人慨然太息也。弱肉強食。天演淘汰。亡人家國。禁其語言文字。以同化力先化之。不化則以滅種法繼之。國之不存。學將安附。所遊各省。充耳嘗聞。聚語者多述西工圖。遠者亟思遊學。宗邦之貧弱久矣。西醫之延聘。已倍中醫。信之者稀。將爲之者寡。

彼挾其方張之趨勢以臨我。倘僅支以少數賢哲。急流轉石。他日中國醫學。或祇爲一種古昔遺聞之學說。殆未可知。故在醫言醫。過作沈陸憂天之想。猥以實點。力與折衝。拙論一開端。即曰道。而乃論以術名。非因晏子雜下篇。術解作道。今作業解。正是持矛攻盾。專意對外。學西學者。每譏中說形上爲道形下爲器爲虛談。不思非萬物固不能形至理。非至理亦何能御萬物。從來製器尙象。端歸開天明道之聖人。彼烏知之。昔大易有隨時之義。孔子曰時哉時哉。孟子曰孔子聖之時者也。門弟子問孝問政。問同答異。固是對症發藥。而本旨到底無殊。中醫望聞問切。貫以理。持以法。治以方。何嘗毫無實據。有實據則學說自能成立存在。摧之不毀。破之彌堅。大道光照。天人感應。下走仰其餘抱。合志同方。營道同術之大君子。固共具此一片愛世之深心也夫。

陳連峯君致本會書

(上畧)我國醫學流傳最古。東鄰日本朝鮮琉球。南泊交趾緬甸暹羅。皆有漢學

之化。近世科學昌明。中華醫學。幾有一落千丈之慨。憂時之士。深感神州陸沈之痛。急起號召以圖挽救。然能從根本上改造者。殊屬難得。圓滿解決。前年晉省當局有鑒於此。銳意改進。而貴會應時產生。發刊雜誌。集名彥宿學於一堂。溶中西精理歸大同。造福社會。功足千古。鄙人隱跡醫門。借歧黃之術以消遣。研究之餘。愧乏建白。第念醫仁術也。私願生生以結善緣。擬著中國醫學哲理新論。傷寒講義。讀經管見。新祝由科。靈修真諦。中西合集喉科三字訣。瘍科抉微。眼科匯通。醫學碎金錄。診餘彙錄。佛廬醫話。驗方新解等書。併其他醫學雜作。容俟脫稿再行錄呈審定。事關醫學。當荷贊同。茲錄治案一則。并老友謝銘山君醫案二則。敬上芻探云云。

惲鐵樵張破浪君致本會編輯處緘

（上畧）讀接二十三期貴報。編輯更見精神。不勝欣賀。茲奉敝師太炎先生之命。創設中醫學社。除面授者外。特設函授部。擬招學員。素仰貴報風行海內。披觀者

多。因此請求將敝社簡章。載入貴報專件內。並登一廣告。將來敝社講義出版後。期期可刊貴報廣告。兩相調換。不識可否。茲寄上簡章二份。附則二份。講義二張。請即刊最近期內為感。

中醫通函教授專門學社簡章

同人等慨夫近代醫道晦萌。岐黃仲景之心法。無人攷究。吾道日趨於衰。遂致數典忘祖。故設立斯社。專授中醫醫術。參以剖解。傳染諸學說。特由當世儒學醫學大家章太炎師鑒政課本。總幹斯事。惲氏鐵樵。國學醫學。遐邇知名。推為編訂講義。張氏破浪。為餘杭弟子。推為事務主任。祈以實心行實事。非世之侷利者可比。在學者既得通醫。又可自衛。一舉兩得。獲益無窮。惟當世鑒之。

(自備課本) 本艸疏證鄒澍著 內經王冰注 金匱趙以德注 傷寒論

(成無已注柯韻伯附翼) 以上四種。經社長太炎先生指定。

(本社所發課本) 雜病新論 傷寒論要義選刊 章炳麟著。其他著作隨

時發表。內經要義選刊 傷寒研究 幼科選刊 惲鐵

樵著。中醫指導錄 中藥指導錄 溫熱病大綱 四大

家醫學闡微 張破浪著。

婦科要義 痘證心傳

喉科要義外科指導 曹伯衡著。

其他解剖證書。皆係當代名醫編訂。

(學額) 通函教授二百五十名(畢業後再招一班)來社教授五名

(學費) (通函學員)每學期十元 (講義費)每學期五元 (郵費)每學

期一元

半年爲一學期。三學期畢業。(來社學員)每學期一百元。膳宿由本
社備。

(學員權利) (一)科學如有不明處。可通函詢問。即以答覆。至畢業後。可到

本社考究脈理。不再取費。不來者聽。(二)每學期發講義五次。攷試一次。如在前列十名者。可免下期學費。又須獎金五十元。以資鼓舞。(三)學員畢業後。能來社舉行攷試者。(不來者聽)經各教員閱定合格。發給文憑。懸壺時。可稱某教師門人。(四)本社社長章師太炎。學問文章。海內一人。故在本社學員。於他種國學上。如經史子集。以及佛學哲學。中有疑難處。亦可來函附問。當經本社轉呈社長。經社長認為必要者。定行答覆。以示提倡國學之至意。(五)學員能介紹三名同學者。可免本人學費。(六)每學期印季刊一次。即以學員成績及問答之詞刊贈。並將學員之成績優美者。發佈於各省醫報。上列六項。實為本社社長熱心醫學起見。故寬大之。

〔社 址〕

上海英界西藏路大順里五百〇九號律和票房隔壁

社長 章太炎 教員 惲鐵樵等全啓

附設國學專科 社長章先生嘗謂同人曰。方今國學浸衰。國家之憂也。學之不講。是我憂也。諸君等心存愛國。則國學一科。不可不專心研究。同人等體味斯言。用是附設專科。仿章先生昔在東京辦學林之宗旨。以告世人。

〔1〕研究旨趣。〔一〕溫故知新。發抒心得。〔二〕理繁通滯。巽語成學。

〔三〕品藻家言。九流等視。〔四〕旁搜藝術。米鹽不遺。

〔2〕研究科目。小學 經學 史學 文學 專書另行宣示。章社長所訂者

〔3〕納費。每學期五元。講義費五元。學期畢業與醫校同

〔4〕學額五十名。辦學者之精神專一。故所招不廣。

附則 自簡章發出後。屢接外界來函。要求單入一科學習。並願選讀一二種講義者。懇予變通。本社商諸社長。得其許可。故各界有願入選科函授者。〔單要章社長講義或他人者。〕則學費講義費郵費皆減收半數。每學期只收八

第二十四期 通訊門

九十四

元之譜。學員權利。除第三項另訂辦法外。其第一二三四五六諸項。仍得享受。特白。

再本社尚有針灸講義一種。係請名醫編訂。前未列入。茲特補聞。

本社奉社長命啓

雜病新論

首言

自素問八十一難等。以五藏附五行。其始蓋以物類譬况。久之若實見其然者。然五行之說。以肝爲木。心爲火。脾爲土。肺爲金。腎爲水。及附之六氣。肝爲厥陰風木。心爲少陰君火。脾爲太陰溼土。猶無異也。肺亦太陰溼土。腎亦少陰君火。則與爲金爲水者。殊已自相乖角矣。五經異義。今文尙書歐陽說。肝木也。心火也。脾土也。肺金也。腎水也。古尙書說。脾木也。肺火也。心土也。肝金也。腎水也。謹按月令。春祭脾。夏祭肺。季夏祭心。秋祭肝。冬祭腎。與古尙書說同。鄭氏駁曰。今

醫病之法。以肝爲木。心爲火。脾爲土。肺爲金。腎爲水。則有瘳也。若反其術。不死爲劇。然據周官疾醫。以五氣五聲五色眡其死生。鄭注云。五氣。五藏所出氣也。肺氣熱。心氣次之。肝氣涼。脾氣溫。腎氣寒。釋曰。此已下並據月令。性南首而言。肺在上當夏。故云肺氣熱。心在肺下。心位當土。心氣亦熱。故言次之。肝在心下。近右。其位當秋。故云肝氣涼。脾於藏值春。故云溫。腎位在下。於藏值冬。故言寒。愚嘗推求鄭義。蓋肺爲火故熱。心爲土故次熱。肝爲金故涼。脾爲木故溫。腎爲水故寒。此說與古書說。仍無大異。然則分配五行。本非診治的術。故隨其類似。悉可比附。就在二家成說以外。別爲配擬。亦未必不能通也。今人拘滯一義。展轉推演。於藏象氣候。皆若言之成理。實則了無所當。是亦可以已矣。

〔編者即揮君鐵樵〕

按。章先生心思學識。自異他人。故讀書不爲書義所拘。方今

醫術日趨實在。非舊日空議論所得附和。卽以五行而論。本爲醫學上代名詞。如章先生所云。隨其類似。悉可比附。中國醫學之不振。皆由此二語之弊。

第二十四期 通訊門

九十六

章先生看破古醫學之不適用。故創爲斯說。傳示同人。同人再三要求。將所著新論付刊。章先生期期不可。今者創立斯校。以先生新論爲講義第一種。只印二百五十分。非敢作爲秘本。實章先生年來研究醫學之心血結晶品也。在兩校中研究學問。即爲服膺章先生而來。非然者。對牛鼓琴。何必多此一舉耳。以下說正經十二。奇經八。及三焦。藏府。諸名詞。皆按諸實驗。創爲新說。人之欲於醫學上。明白實理。盍歸乎來。」

譯叢門

用顏料防腐之成績

理事

楊永超譯

肌腱外傷 遇肌腱外傷。藍顏料之功。尤遠在沃仿一類藥之上。即不整潔之腱傷。按舊日治法結果惡劣者。吾人竟敢縫合之。縫合之時。傷口之光平者。僅用百分二之藍料溶液塗抹。便可將外口完全縫閉。如傷口有起炎症之虞。則用藍料溶液塗抹之外。尚須置藍紗布。其膿捲於傷之極深處。以便漏出物自由流出。外口不宜完全縫閉。須留餘隙。使藍布捲得以伸出表皮之上。繼以副木繃紮。所以防肌肉之收縮。致將縫處開裂。更以熱空氣施於傷處。所以引起動脈充血。於愈合實有絕大之助力。第一次繃帶。若無炎症反應。可俟五日後換之。藍布捲。或於初次交換繃帶時剪短之。或全去之。視傷處情形之好壞為定奪。八日之後。即可使已續之肌腱稍稍動作。不致有再斷之虞。此等顏料治療。其特色有二。〔一〕

能防止傷處化膿。二能防止肌腱與切近之軟組織相愈結。若以沃仿末治之。則上述之兩層危害。均不可免。肌腱受沃仿之作用。每起壞疽。卽其殺菌之力。亦遠不若藍料之可恃。况傷口與沃仿布易於黏連固結。豈特足以阻分泌物之流出。兼取下之時。易致流血。若易以藍料布。既無黏連固結之虞。又易於取出。不致流血。無毒的藍色傷口分泌物。足使肌腱常保其溼性。不得乾燥。又於異日之運動。有莫大之關係。

巨大空洞傷口 以藍紗布輕鬆填塞之。分泌物略無障礙。隨時可以流出。則藍布在傷口可使停留二星期之久。勿庸交換。被染爲藍之「白血球海」(Leukocy Mense)乃一於治療極適宜之物。因其能鼓動傷口發生極鮮美之肉芽也。傷口之周圍。須略圖亞鉛硬膏。所以防表皮之或受刺激。惟病者之衣被等件。易粘染顏料污穢不堪。然此亦係看護者之過。若小心防之。勤慎行之。則潔淨非絕對不可保守。吾人於直腸癌腫施手術之後。所遺之巨大空洞傷口。卽以藍布按上述

之法治之。從無一次發生傷口傳染。腦受傷者。亦以藍布治之。大戰期內。有無數傷者。來供試驗。百試百效。不但無傳染之險。並能結極軟嫩之疤。且愈合之後。未曾一次遺留羊癩瘋。此又他法之不能彷彿於萬一者也。

關節膿炎 以藍色素治關節膿炎。就吾輩之經驗論之。可收他藥所不奏之效。如 *qvzin* *lrypa* *Plavin* *Pi-vano* 等。雖亦有除膿之力。然結果無不遺纖維素性之苔膜厚結。及關節強直。若以藍色素治之。其結果多數美滿。施治之手續。於關節兩傍各開一小口。用生理食鹽水沖洗乾淨後。然後以藍色素溶液灌充之。使其在關節內停留二三分鐘。然後任其流出。所開之兩口。即縫合之。最後固定關節在半彎位置。完全安靜。不得稍動。有如此一次即愈者。如一次不愈。則將向日之口。以鉗擴張之。再以藍色素灌充之。關節洞內殘流些許流膠狀藍色之流體。最後再用生理水沖洗一次。治療程序。即從此結束。較以前之法。將關節劈開置排膿管。終不免功能上之障礙者。其優點更讚之不可勝讚矣。

骨髓炎 急性骨髓炎須照舊日之法將骨鏗開。鏗開處之寬窄視炎症範圍之大小爲轉移。發炎之骨髓須盡數除去。慢性骨髓炎亦須將既病之處完全掃除。已經治淨之骨腔以籃布輕鬆填塞之。軟部之膿瘍亦輕鬆填塞之。籃布捲之末端須使伸出傷口之外。傷口不能嚴密縫合。僅縫二三處使其不能廠開足矣。施手術時切線以弓狀爲最宜。因手術完後卽可以軟部掩蓋骨之開口處也。最後用副木並無毒的繃帶。且須將關節高懸。第一次交換繃帶在十天或十五天之後。籃布捲初剪短之。繼則漸次除去之。籃色分泌物之中發生新鮮康健之肉芽。其愈合之捷速無出其右者。卽所結之疤亦軟嫩無比。就表面觀之。酷肖第一期愈合之遺痕。體熱於手術之後三二日卽退。傷口分泌物寥寥。故體液之損失不足爲害。以前用沃仿時分泌物照例極多。萎弱之身再損失許多體液。此結果之每每不饜人望也。

下肢潰瘍與皮膚疾患 先用哀太或偏陣將潰瘍擦淨。卽置籃紗布其上。最後

施壓力繃帶。未成潰瘍之疾患。如溼疹一類之皮膚病。可以百分三之籃料酒塗之。餘若化膿火傷。哀可司光潰瘍。腐臭性皮膚癌腫。以籃料治之。功效尤美。

眼科上之用途 籃料治眼疾。創始於體靈氏（一八九〇年）。功效最著者。如治眼瞼炎。化膿性結膜炎。膿漏性結膜炎。角膜潰瘍。角膜質炎。等症。而尤以外傷角膜炎與彩膜炎為更適用。餘若施行白內障手術後。彩膜切除後。以籃料續療之。則功效尤佳。最適宜之分量。為六百分之一與百分之一之水溶解。初用最稀之量。漸漸加至最濃之量。因眼對於此藥之感應。極不一致。故須謹慎出之。若眼起淋症。用籃料與橄欖油相合。成百分之一之溶解。或與淡白銀並用。功效異常美滿。（未完）

雜俎門

〔芸窗私志〕神農時白民進藥獸。人有疾病。則附其獸授之語。語如白民所傳。不知何語。語已。獸輒如野外。嚼一草歸。搗汁服之。卽愈。後黃帝命風后紀其何草。起何疾。久之。如方悉驗。古傳黃帝嘗百草。非也。故虞卿曰。黃帝師藥獸而知醫。

〔列子湯問篇〕魯公扈。趙齊嬰。二人有疾。同請扁鵲求治。扁鵲治既同愈。謂公扈齊嬰曰。汝曩之所疾。自外而干腑臟者。固藥石之所已。今有偕生之疾。與體偕長。今爲汝攻之。何如。二人曰。願先聞其驗。扁鵲謂公扈曰。汝志强而氣弱。故足於謀。而寡於斷。齊嬰志弱而氣強。故少於慮。而傷於專。若換汝之心。則均於善矣。扁鵲遂飲二人毒酒。迷死三日。剖胸探心。易而置之。投以神藥。既悟如初。二人辭歸。於是公扈反齊嬰之室。而有其妻子。妻子弗識。齊嬰亦反公扈之室。而有其妻子。妻子亦弗識。二室因相與訟。求辨於扁鵲。扁鵲辨其所由。訟乃已。

〔齊諧記〕錢塘徐秋夫善治病。宅在湖溝橋東。夜聞空中呻吟聲甚苦。秋夫起至呻吟處問曰。汝是鬼耶。何爲如此。饑寒須衣食耶。抱病須治療耶。鬼曰。我是東陽人。姓斯名僧。平昔爲樂游吏。患腰痛死。今在湖北。雖爲鬼。苦亦如生。爲君善醫。故來相告。秋夫曰。但汝無形。何由治。鬼曰。但縛茅作人。按穴鍼之。訖。棄流水中可也。秋夫作茅人。爲鍼腰目二處。并復薄祭。遣人送後河中。及暝。夢鬼曰。已差。并承惠食。感君厚意。秋夫宋元嘉爲奉朝請。

以上錄圖書集成醫部外編

星期徵稿選刊

有人年五十因事憂愁飲茶過多小便忽然下血如淋
 溺孔刺痛大便乾燥飲食頓減乾食差強湯食不受
 少腹脹滿左部尤甚服龍胆草滑石清熱之藥病反
 加重兩腿不能起立胸中加燒不能安睡交子時後
 溺孔尤痛舌苔滑白微黃此病能愈者少是何病理
 應用何方試詳言之

張汝濟

此病始因已土溼肝脾陷中氣虛繼因涼藥益敗脾陽相火浮逆肝木愈陷故病
 加重。憂則傷脾。茶性寒涼。益助脾溼。以致中氣不運。肝脾下陷。是以小便下血如
 淋。木本生火。乙木上升。則生心火。不升而陷。則生邪熱。名雖爲熱。而木陷則由於
 虛。木陷生熱。水道停瘀。是以刺痛。木枯風燥。血少不能潤大腸。是以大便乾燥中。

虛土溼。得茶更溼。脾性喜燥而惡溼。是以乾食差強。湯食不受。飲食頓減。少腹左部與少腹。皆為肝所屬之部位。肝氣下鬱不能上達。是以少腹脹滿。左部尤甚。病狀如此。本應用養中培土。升肝利溼。潤木息風之劑。則可愈。奈何用此龍胆草等源藥。益傷中助溼乎。蓋脾土為乙木上升之門。血生於肝而升於脾。血升則不病。便血。已土上升。乙木即能上升。上升則不生邪熱。自不病血淋。今涼藥愈傷中氣。中氣愈不能旋轉相火上逆。燒灼心肺。是以胸中加燒。不能安睡。相火上逆。肝脾益加下陷。水中無火。下部寒生。是以兩腿不能起立。子半陽生。陽生則動。動則上升。肝木欲升而不能。下陷衝擊。是以溺孔尤痛。中虛土溼。相火上逆。是以舌苔滑白微黃。此病宜用加味六味丸。今將其方開列於後。

生地^{四錢} 茯苓^{五錢} 山萸^{二錢} 丹皮^{一錢} 山藥^{二錢} 澤瀉^{三錢} 桂枝^{二錢}
 炙草^{五錢} 烏梅^{十枚} 阿膠^{三錢} 酒炒黃連^{三分} 乾姜^{一錢} 共為細末

煉蜜為丸每粒重三錢每服一粒日三服水煎服亦可

前題

薛復初

一百〇六

夫人年及五十。後天陽明之氣衰矣。靈樞經云。憂愁思慮則傷脾。服食經云。茶多傷脾。蓋茶性溼物也。素問云。飲入於胃。遊溢精氣。上輸于脾。脾氣散精。上歸于肺。通調水道。下輸膀胱。此平人之生理也。今憂愁而傷脾之神志。嗜茶而傷脾之臟體。其中氣轉運之能力。必見消失矣。所以下血如淋者。脾溼瀰漫。而失其統血之職。則陷入胞中。胞中血海也。厥陰木火之氣主之。今脾既失其運化。而反溼寒下陷。則乙木之火熱未能上升。亦必迫之而下陷。經云。胞移熱于膀胱。則癃溺血者。是其義也。溺孔屬於宗筋。宗筋亦厥陰所主。不得順其曲直之性。故刺痛。不能散精歸肺。肺金失其沛澤。故大便由之而乾燥矣。戊土本衰。己土又喪。勢必飲食由之而頓減。乾食差強者。燥可升溼故也。湯食不受者。脾本惡溼故也。經謂肝病者兩脇下痛。引少腹。肝氣未能左升。故脹痛而左部尤甚。然病標雖在於肝。而病本源發於脾。法當治脾。故誤服瀉肝滲利之藥。而必加重也。兩腿不能起立者。經謂

脾病者身重足不收行善瘦是也。胸中加燒者。水精不能上歸於肺也。不能安臥者。胃氣失偶而不和也。故子時後一陽初升。相火發動。溺孔感其刺激而痛轉甚焉。且舌胎滑白者。爲濕寒之明証。微黃者是胃陽尙有一綫之餘也。當是時也。急投理中湯爲主。建扶欲頹之土。重加蘇葉以醒脾。佐用烏梅以斂肝。少需阿膠丹皮之類。俾肝腎脾胃之氣。左宜右有。斯升降之機諧矣。

針灸討論會治法選刊

求子之方薛立齋謂當審男女尺脈右尺脈細或虛大無力用八味丸左尺脈洪大按之無力用六味丸兩尺俱微細或浮大用十補丸此言本體虛而不受胎者也若本體虛而不受胎者必有他病繆仲醇主風冷乘襲子宮朱丹溪主衝任伏熱張子和主胞中實痰丹溪於肥盛婦人主脂膜塞胞陳良甫謂半生不育者胞中必有積血主以盪胞湯請賢所論果可從歟抑或別有治法乎試詳論之

李英才

病無子者難以枚舉。有因本體虛而不受胎者。有本體不虛而因他病不受胎者。本體虛而不受者。薛立齋之主八味六味十補等丸是也。本體不虛而不受胎者。

繆中醇主風冷乘襲子宮。朱丹溪主衝任伏熱。張子和主胞中實痰。丹溪於肥盛婦人主脂膜寒胞。陳良甫謂半生不育者胞中必有積血。諸說是也。竊嘗據其說而論之。蓋薛氏謂當審男女尺脈。其說允矣。誠以尺脈主腎。先天之強弱所關。此脈不病則能有子。此脈有病不能有子。探本窮源之論也。然其左右分診。未免少差。何則。脈本氣血混然一氣。兩手脈同。豈可以左右分之乎。至若繆氏朱氏張氏陳氏諸說皆允矣。愚意不若針灸關元氣海中極三穴。及中極旁開三寸子宮二穴爲良。蓋半生不育。誠以帶脈虛弱。不能攝胎者居多。更針代脈穴最效。總之不受胎之病。多因衝任受傷。蓋衝脈起於氣街。并少陰之脈。挾臍上行。至胸中而散。任脈起於中極之下。以上毛際。循腹裏。上關元。徐靈胎謂衝爲血海。任主胞胎。又云衝任皆起於胞中。故針以上諸穴。則病氣去。任脈通。太衝脈盛。月事以時下。陰陽和而後胎可成。子可育矣。

合谷三陰交二穴徐文伯刺之以下胎後人擬用之以

第二十四期 針灸雜論書法選刊

一百一十

安胎其說果可行否

薛復初

凡刺之道。必明補瀉。胎婦有病。按病取穴。以刺之可也。例如三陰交。合谷。關元。石門等處。雖皆爲妊娠家禁刺之穴。若妊婦有病。脾胃虛弱。心腹脹滿。則可取三陰交。行補法。若胎婦熱病。汗不出。中風喉痺。口噤不開。則可取合谷。行瀉法。若傷胎腹滿。不得小便。腰以下重。或水腫。則當刺瀉關元及石門諸處。皆無所禁忌也。蓋胎婦有病。則病當之耳。如徐文伯之說。愚每驗之於橫生倒產。及產婦臨盆三四日不下者。刺之輒隨手取效。苟欲安胎。必察其確爲氣旺。則可於合谷之當補者。瀉之以平其氣。察其確爲血衰。則可於三陰交之當瀉者。補之以助其血。務使其氣血平等。則安胎之目。諸矣。不獨合谷三陰交二穴爲然也。要之病在何經。按經取穴。病爲氣血偏盛。循其偏勝之點。爲標準。勢必實者瀉之。虛者補之。不虛不實。以經取之。病去而胎自安矣。故曰補瀉爲要。經穴則次之。胎婦禁忌之說。又次之。願學者勿拘於後人經穴之說。而忽於補瀉要法。輕施之。則用之無不中鵠。諸矣。

編輯處啓事

啓者古今醫案充棟汗牛竊謂案者法也老吏斷獄鐵案如山熟於法耳若平平無奇或以病試藥偶然倖中者似未可以案稱本雜誌醫案門多選古人精粹良法畧別種類分期登載現仍資料無多凡我同人熟於前輩醫案醫界舊聞名醫歷史筆記瑣錄之類望祈隨時抄示俾便分登一俟彙集較多彙刊成帙定當奉酬若干册以副雅贖不勝企盼之至

楊百城謹啓
趙意空

*楊如侯先生靈素生理新論出版廣告 是書原擬刷印

一千部嗣以不敷銷售特再加印五百部以公同好兼爲振興國學溝通中西起見將本書原價定爲實碼八折每部售洋三元二角其躉購十部者另贈一部遠道並免去郵費以期普及郵票代洋九五折算書存無多購請從速

代售處山西省城

中醫改進研究會
橋頭街航慈醫院

第二十四期 廣告門

一百十二

中醫雜誌

上海西門內石皮弄中醫學會發行

中醫雜誌一至四期彙選

上下兩厚冊

實價一元二角

加郵八分

中醫雜誌已出十三期

每期實價兩角五分

加郵三分

六期實價一元四角

加郵一角八分

十二期實價二元二角

加郵三角六分

(郵票寄購以半分至三分為限九五折算兌匯洋款掛號免誤)
(歐美南洋新加坡等處郵費照增三倍)

介紹

江蘇全省中醫聯合會 月刊 已出三十四期 每份大洋二分 全年連郵三角四分

江蘇全省中醫聯合會 一至二十期彙編 每冊實洋五角 郵費八分

三益學社 文中醫科函授部 章程函索即寄

滄海詩文刊 已出八期 每份大洋三分

上海中醫學會代轉

上海中醫專門學社函授部招生

章社長太炎 應時勢之要求 故集合同志 設立學社 額設二百五十名

學員利權有六 將來畢業 可予證書 學費全份每學期十六元 選讀

八元 三學期畢業 社址上海西藏路大順里 社長章炳麟教授主任 譚

鐵樵啓 詳章函索即寄

張壽甫先生四期表中參西錄每部定價一元郵費五分滄
州立達醫院發售

介紹浙江紹興醫藥月報

紹興醫藥月報爲浙紹何廉臣先生編輯內容精美每月一期定價一角全年一
元半年五角五分郵費每期五釐全年六分民國十三年正月出版發行所紹城
石門橋紹興醫藥月報社及紹城大街天芝堂藥號

三三醫書創刊啓

癸亥夏本社主任裘君吉生以歷年所獲醫家秘笈並同社投寄著述擬付刊傳
世遂遷杭垣蓋爲印刷便利計也詎醫報改組不數期而承印之武林印書館適
遭鄰火稿亦被焚幸醫書尙在編輯中未見波及然因之遲誤半載現荷文化印

書局倪君憂天與弘文印書局蔡君貽最綏以最低工價許即承印今將第一集先由弘文代印仍本醫者須讀三世書求三年艾方能三折肱之義名曰三三醫書以短篇不成卷冊之稿已刊三三醫報按旬發行而成卷專書自應單行印傳爰定每集三十三種每種一卷或數卷不等分訂洋裝本限一個月至少出版三種速則三個月出版一集以極廉之價收回成本三期分繳第一期洋三元三角惠到即將已出版者先行郵奉出書至三分之一再惠第二期洋三元三角出書至三分之二即將第三期三元三角惠清除面取外每次加郵三費三分其角洋倘荷一次併惠兩期則第三期得以免繳以答高誼此舉成本浩大每集祇印三百三十部無論何種概不零賣售完以後亦不再版有人翻印無任歡迎對於稿主亦恕奉送一集決算苟有餘利誓必貼入二集多印大部書稿尙有第一集未及付刊之稿第二集自當編入第二集正在選輯稿愿行世者速行寄社

中華民國十三年三月三日三三醫社敬啓

三三三醫報發行廣告

每旬 一册
十二年七月三日第一期出版

編輯者 紹興裘吉生

發行者 三三三醫報社

印刷者 武林印書館

寄售處 各省大書坊

定價表費須先惠

冊數	冊全年三十三冊
定價	角三元
郵本國五	厘一角六分五厘
日本五	厘一角六分五厘
費外國二	分六角六分

第二十四期 廣告門

中風斟詮發行廣告

全部三卷

定價官堆紙每部壹元伍角實洋壹元

著作 嘉定山雷張壽頤

總發行者 蘭谿中醫學校

印刷者 蘭谿福華石印所

江蘇全省

◀中醫聯合會▶

第二十四期 廣告門

一百十六

發

月刊

宗旨

討論自治計劃提倡合群促成醫會之普及振興醫界
事業護助醫林抗拒非法摧殘本良心之主導播鼓勵
之先聲

已出六期○欲購從速○

行

月

刊

增

刊

增刊

宗旨

專事研究學術每期增刊一門順時令之變遷為編輯
之標準採集古今方案彙選名宿佳作發揮透澈可為
臨症之導師
增進學業○快讀此報○

(報價

每期二張定價大洋二分郵費一分
全年二角四分郵費照加

發行處

上海邑廟東
本會發行部

衛生必讀特售預約券

啓者、衛生必讀附戒酒色財氣麻雀鴉片此書內容徵求各埠名賢大著其稿彼
都人士均皆歡迎不獨有益青年及中年老年有嗜好無嗜好者閱之於身心大
有神益如晨鐘暮鼓使人醒悟而得保其永享遐齡此書原價大洋四角預約期

內減售二角、寄力郵費二分期以六月底截止、過期照售原價、各界諸君如欲購是書者、祈從速為荷、通信處鎮江城內楊燧熙漢口黃陂前川中學校、蕭介青收、陰歷六月底截止期後出書無悞、特此預約、

鎮江楊燧熙
漢口蕭介青 公啟

嚴氏金匱廣義出版廣告

是書為慈谿嚴鴻志先生所著內容精美外觀雋雅洋裝兩巨冊定價大洋壹元貳角現售照碼九折十部以上八折連郵費在內以十三年舊曆十二月為限限滿不折不發扣行處在甯波慈谿東鄉費家市嚴氏養正學校遠地如以郵票代洋准三分以下之郵票為合格按九五折計算書印無多購請從速

慈谿中醫學會同人公啟

贈送醫醫醫病集

醫醫醫病集為上海黃社出版一二兩集風行海內現因戰爭關係致第三集不克出版（按所有定款通知退回）今該集賸餘尚多請附郵票十分寄上海王信義濱醫藥圖書館黃社善後辦事處立刻奉上

李春芝藥物藥學遊記錄出售預約廣告

全國諸道友鈞鑒敬啓者 春芝不敏嘆國醫之不振鑒西記之日隆常此以往不第中醫失敗卽國產藥物亦將隨之淪亡究其失敗原因由於吾人不確切研究所致 春芝不才擬略圖振作爰於壬戌夏冒暑赴東山一遊所有山產藥物搜羅殆盡詳其形狀性色功能種植氣味歸成此集定名曰藥物學遊記錄原擬陸續披露瀋陽醫學雜誌惟需時日較多近承各省同志一再函促迅予刊印單本以爲研究藥學者之參考作鑒別藥物真偽之指南辭不獲已刻定八月出版計洋裝一大厚冊定價一元二角郵費一角預約祇收洋八角郵票不收凡醫會醫校團體訂購在十部者加贈一部並九折五十部者八折百部以上者七折代派銷售除折扣外並提酬二成以答雅誼此版售盡決不翻印合併聲明

預定處奉天小南關益善堂李春芝收卽安

代售預約處山西中醫改進研究會 此書今尙未到本會附誌

月 刊 東 亞 醫 學

定價 { 每月一冊大洋二角五分
全年十二冊大洋二元五角

郵票代用作九折算

內容 分學說及實驗, 診療寶函, 綜說, 臨診講話, 處方集, 技術, 篇, 最近文獻, 藥物療法, 釋疑, 雜纂, 調查及統計, 新書及新藥, 介紹, 雜報等, 內容之豐富, 請以函索當呈樣本。

上海東寶興路三十八號

總發行所 **東亞醫學社**

分售處 上海商務印書館及地方分館
其他在中國著名書局

第二十四期 廣告門

一百二十

繪圖鍼灸傳真全書出版廣告

本會理事趙緝菴、孫祥麟、王郁文合著鍼灸傳真全書八卷，援引靈樞素問之精華，加以詳切註解，口內經刺法兩卷，採擇古代名醫鍼法，慎其從違，曰名醫刺法兩卷，辨經絡繪圖形，更正他書錯誤，以求分明清切，曰考正穴法兩卷，本歷年心得經驗之術，講真理，求實效，闡明岐黃秘訣，曰鍼灸傳真兩卷，共成八卷，卷各成本，現已脫稿出版，凡有志針學者，請速購閱是盼。

價目

每部 八本 定價大洋二圓三角

如買廿部以上者

按九扣核算

十部以上者

按九五扣核算

繪圖鍼灸傳真全書發售表

總發行所 山西代縣亨利石印局
 分發行所 山西中醫改進研究會
 剪子巷 成文齋書局
 印刷所 山西代縣亨利石印局

江蘇常熟醫藥月刊徵稿廣告

啓者常熟張君汝偉發啓醫藥月刊自出版後頗爲醫界歡迎今因稿件缺乏暫行停版深望遠近同志對於醫藥心得優良稿件弗吝珠玉源源寄以期繼續進行濟人利物不勝企盼山西中醫改進研究會代啓

無錫王旭高名醫醫書六種出版廣告

先生醫案柳君寶詒已選入四家醫案尙有退思集穎方歌註醫方證治彙編歌訣增訂醫方歌訣醫方歌括薛氏濕熱論歌訣西溪書屋夜話錄治肝秘訣六種於傷寒濕溫雜證肝病闡解詳明思路新穎凡在醫林允堪研究醫校學生尤便誦習茲由吳縣陸晉笙君重訂小無錫周農君精校交上海千頃堂石印每部六角八折掛號郵費一角各省大書坊均有寄售

分售處無錫西門外棉花卷周小農醫室

介紹學道新書金丹真傳

學道必須修養修養端重師傅奈今之道家稍有承述皆秘爲奇貨故作艱深多立層次使學者望而却步似非大道爲公之旨茲有漱石生者本其師傅悟澈元

山西官民 海內外
日日必需 處處爭購

晉民快覽

Popular guide book of Shansi

之

妙帚除秘密居奇之習將道家修養工夫合盤托出著書一卷名曰金丹真傳有志學道者但手此編自入終南捷徑現此書已風行海內并垣各大書坊均有發售特為介紹知左

第二十四期 廣告門

一百二十二

呂聯奎 全啟
楊百城

↓
為 國家 家庭 社會 個人

事業建設上惟一之參攷書良因山西百政維新

諸可借鏡敝社萃英擷華年刊一編三年以來荷承

海內外賢達推為山西之寫真晉政之年鑑敝社至為榮

幸十四年的新出版了每册仍售四角寄費七分半

山西省垣各大書店均售所費有限不啻遊歷山西一週

如承

函購請詳開姓氏地址逕函本社李炳衛君照寄不悞郵

票代現不扣另有目錄函索即寄

山西晉民快覽社謹
社址省垣
新城街

上海同德醫學專門學校新同德社
 NEW DUNG-DAI ASSOCIATION
 DUNG-DAI MEDICAL COLLEGE
 MARKHAM ROAD, SHANGHAI, CHINA.

第二十四期 廣告門

新 同 德
 醫 藥 月 刊

Neue DUNG DAI
 Medizinische Monatsschrift

逕啓者久仰 貴誌爲改進吾國舊有醫藥事業之中樞風行海內茲特寄呈 敝刊 交換廣告樣子一則願附 貴誌篇末以廣醫藥衛生之宣傳如荷同意請將 貴誌交換之廣告立刻賜下以便登入下期 敝刊爲要此致
 中醫改進會雜誌廣告部執事台鑒

本誌爲指導民衆衛生。介紹德國醫藥之刊物。內容豐富。印刷精美。定價全年十二册。一元五角。郵費加一。茲將二卷一期要目列后——

「論壇」萬惡的舊式婚姻與醫學。醫生的道德論。改革我國醫學的徹底辦法。『學說』返老還童之說明。女性美。衛生概論。男性生殖器虛弱。結婚與肺癆。『醫藥』白濁何時認爲痊○。中毒概要。新醫治療之種種。梅毒△療法時之副症象及其處置法。『問答』問答一束。『常識』打破親善政策。○瘡的自述。『文藝』月下吟三章。雲霞恨。雜詩數首。尙有『專載』及『新聞』兩欄不備錄。

定報處 上海同德醫學專門學校新同德社

中華民國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出版

編輯兼發行所

山西太原省城新民街即精營東二道街北首門牌第一號
中 醫 改 進 研 究 會

信 實 進 取 愛 羣

一 意 注

本雜誌每兩月一冊全年六冊如承訂閱請寄現款郵票代價九五折扣以三分以下者為限

表	目	價			
零	半	全	年六	年三	年六
售	一	冊	冊	冊	冊
一	冊	冊	大洋八角	大洋四角	大洋八角
冊	冊	冊	大洋一角五分	大洋四角	大洋八角
費郵	費郵	費郵	九分	四分半	四分半
一	一	一	分半	分半	分半

二 意 注

本雜誌為提倡醫藥學起見凡有著名醫家及經驗良好藥品願登廣告者列表於下

目	價	告	廣		
四	半	全	頁數	價目	
分	頁	頁	兩月	一期	半年
之	大	大	一期	三期	全年
一	洋	洋	三期	全年	六期
大	二	四	全年	六期	
洋	元	元			
一	元	元			
元	元	元			
大	五	十			
洋	元	元			
二	元	元			
元	元	元			
大	八	十八			
洋	元	元			
三	元	元			
元	元	元			